

镇平县工艺美术中等职业学校南阳工艺美术职业学院教务管理系统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镇财采购 JC-2024-33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人：镇平县工艺美术中等职业学校

代理机构：河南省启元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日期：二〇二四年五月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镇平县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镇平县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或通过“镇采通”融资平台进行线上申请；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

镇平县农村商业银行 0377-83985081；

中国农业银行镇平支行 0377-68012260；

中国建设银行镇平支行 0377-65915919。

或携带政府采购合同前往银行网点咨询。

镇平县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办公室官方微信公众号：



镇采通

扫码关注我们
获取更多服务

目 录

第一章 磋商公告	3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7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28
第四章 政府采购合同（仅供参考）	34
第五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43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64

第一章 磋商公告

镇平县工艺美术中等职业学校南阳工艺美术职业学院教务管理系统采购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镇平县工艺美术中等职业学校南阳工艺美术职业学院教务管理系统采购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镇平县）》电子交易平台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4年06月11日15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镇财采购 JC-2024-33

2、项目名称：镇平县工艺美术中等职业学校南阳工艺美术职业学院教务管理系统采购项目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预算金额：800,000.00 元

最高限价：800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采购预留金额（元）
1	41132404 20240529 001001	镇平县工艺美术中等职业学校南阳工艺美术职业学院教务管理系统采购项目-1 标段	800000	800000	是	800000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 （1）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划分为1个标段；
- （2）采购内容：南阳工艺美术职业学院教务管理系统；
- （3）资金来源：财政资金，已落实；
- （4）质量要求：合格，符合国家及相关行业规范和标准；
- （5）交付时间：合同签订后30日历天内交付使用。

6、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30日历天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执行促进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支持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3.2 供应商需提供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承诺对象包括：投标企业、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并对其真实性负责，若承诺不实，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3.3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等渠道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供应商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截止时点：投标截止时间）。在本公告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标依据。供应商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的依据。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将同采购文件等资料一同归档保存；

3.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包的投标或者未划分包的同一招标项目的投标。违反上述规定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3.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得转包、分包和拆分。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4年05月30日至2024年06月05日，每天上午08:00至12:00，下午12:00至18: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镇平县）》电子交易平台

3. 方式：潜在供应商需通过<http://ggzyjyzx.zhenping.gov.cn/>登录交易系

统进行文件下载。

4. 售价：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截止时间：2024 年 06 月 11 日 15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镇平县）》电子交易平台

五、响应文件开启

1. 时间：2024 年 06 月 11 日 15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镇平县）》不见面开标大厅解密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镇平县）》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企业诚信库注册及 CA 办理

本项目只接受在镇平县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中已加入企业诚信库的企业投标，未在南阳市场主体库及本平台注册的新主体单位，请先到南阳市场主体库注册，然后用企业 CA 在本平台登录。入库办理请查看《镇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栏目内《投标人操作手册》，因未及时办理入库手续导致无法投标的，责任自负。CA 办理请查看《镇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告通知栏目内数字证书办理流程。

2. 请各供应商在获取磋商文件后及时关注网站更新信息，若因其他原因未能及时看到网上更新信息而造成的损失，采购人及代理机构将不负任何责任。

注：（1）磋商文件获取有时间要求，错过时间后将无法完成操作，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负。

（2）潜在供应商务必在获取磋商文件时间内完成磋商文件下载并确保文件下载完整（电子版磋商文件及相关附件一并下载），获取时间截止后将无法下载任何磋商文件内容，若由此原因影响响应文件制作、响应文件递交、响应文件解密等情况，造成的损失由潜在供应商自行承担。

(3) 该项目需要使用网上远程不见面开标系统开标。各供应商根据操作手册要求，提前做好相关准备工作，所有准备工作需自行到位，开标过程中如遇到紧急事项，可在不见面开标大厅中进行提出答疑，严重问题可拨打现场技术支持电话 17337179764。

(4) 网上不见面开标过程中，如供应商准备不到位，造成无法及时解密、网络问题等情况造成开标无法继续的，视为该供应商自动放弃投标（签到截止时间 20 分钟内），不再执行响应文件解密。

(5) 该项目自行上传响应文件，各供应商需在响应截止前登录网上不见面系统进行等候签到。

(6) 多轮报价时间及报价注意事项：请供应商在签到结束后，时刻注意系统提示信息，谈判小组会在系统上发起多轮报价，请供应商及时在规定的时间内填报多轮报价。最后报价结束后方可离开。

3. 监督人：镇平县财政局；联系电话：0377-65910598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镇平县工艺美术中等职业学校

地址：南阳市镇平县玉都街道

联系人：李艳丹

联系方式：13803776444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河南省启元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南阳市宛城区孔明南路建业凯旋广场 20 号楼 11 层 1114 号

联系人：张洋

联系方式：18613773623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张洋

联系方式：18613773623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1.2	采购人	名 称：镇平县工艺美术中等职业学校 地 址：镇平县石佛寺 联系人：李艳丹 电 话：13803776444
1.1.3	采购代理机构	名 称：河南省启元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南阳市宛城区孔明南路建业凯旋广场 20 号楼 11 层 1114 号 联系人：张洋 电 话：18613773623
1.1.4	项目名称	镇平县工艺美术中等职业学校南阳工艺美术职业学院教务管理系统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镇财采购 JC-2024-33
1.1.5	服务地点	镇平县
1.2.1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2.2	出资比例	100%
1.2.3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采购内容	南阳工艺美术职业学院教务管理系统；
1.3.2	交付时间	合同签订后 30 日历天内交付使用。
1.3.3	质量要求	合格，符合国家及相关行业规范和标准；
1.3.4	运维期	一年
1.4.1	供应商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执行促

	<p>进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支持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p> <p>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p> <p>3.1 供应商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p> <p>3.2 供应商需提供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承诺对象包括：投标企业、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并对其真实性负责，若承诺不实，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p> <p>3.3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等渠道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供应商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截止时点：投标截止时间）。在本公告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标依据。供应商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的依据。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将同采购文件等资料一同归档保存；</p> <p>3.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包的投标或者未划分包的同一招标项目的投标。违反上述规定的相关投标均无效。</p> <p>3.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得转包、分包和拆分。</p>
--	--

1.9.1	踏勘现场	供应商自行勘察，费用自理。
1.10.1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投标预备会
1.10.3	采购人澄清或修改磋商文件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 5 日前
1.11	分 包	不允许分包
2.1	构成磋商文件的其他材料	在有效时间内发出的一切电函文件等
2.2.2	投标截止时间	2024 年 06 月 11 日 15 时 00 分 签到时间段：9 时 00 分—9 时 20 分
3.1.1	构成响应文件的其他材料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收到的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
3.3.1	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60 天
3.4.1	投标保证金	无
3.7.3	电子签章和电子签字要求	磋商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格式中所有电子签章或签字的地方必须按磋商文件规定电子签章或签字；
3.7.4	电子响应文件递交	<p>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镇平县）-交易系统将电子响应文件（.tbdatt）格式上传，并认真检查电子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正确。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逾期上传的电子响应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p> <p>具体方法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镇平县）-首页资料下载-文件下载，关于响应文件制作和递交内容资料下载：</p> <p>1、初次使用注意事项；</p>

		<p>2、关于初次使用 3.0 系统标书无法下载和 CA 无法绑定的操作说明；</p> <p>3、3.0 系统响应文件制作及系统初次使用注意事项</p> <p>电子交易系统技术支持电话： 17337179764/18137798463</p>
4.2.2	递交响应文件地点	<p>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镇平县）-交易系统内；</p> <p>通过手机端“镇采通”平台服务调转至交易平台登录提交；</p> <p>该项目使用网上不见面开标，各供应商无需前往到达现场参与投标。</p> <p>各供应商根据手册要求，提前做好相关准备工作。附件：交易中心首页---资料下载---文件下载---3.0 系统响应文件制作及系统初次使用注意事项</p>
4.2.3	是否退还响应文件	否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p>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p> <p>开标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镇平县）首页-----网上开标大厅</p> <p>该项目使用网上不见面开标，各供应商无需前往到达现场参与投标。各供应商根据手册要求，提前做好相关准备工作。</p> <p>附件：操作网上不见面开标手册地址(首页资料下载---文件下载中下载---3.0 系统响应文件制作及系统初次使用注意事项</p>
5.2	开标程序	<p>1、供应商进入镇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网上开标大厅，持本单位 CA 数字证书提前 1 个小时</p>

		<p>点击登陆进入，等待开标；</p> <p>2、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设置签到时间后，供应商在设定的签到时间段内进行系统签到；必须使用 CA 数字证书（单位）登陆，输入标书密码，点击签到，提示签到成功即为签到完成。（供应商制作电子响应文件时，必须使用本单位企业数字证书进行加密，供应商在开标前须自行检查数字证书的有效性，供应商未签到成功视为撤销其响应文件（因电子开标系统原因除外）</p> <p>3、签到时间段截止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开标工具进行响应文件解密；</p> <p>4、解密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网上开标大厅公示开标记录内容；</p> <p>5、采购人、监督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p> <p>6、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开标工具，点击响应文件传入评标室。</p> <p>7、开标结束。</p>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p>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3 人</p> <p>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 1 人和评审专家人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p> <p>评审专家从河南省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p>
7.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3 名
7.2	履约保证金/投标保证金	无
采购预算		预算金额：800000.00 元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本项目所属行业	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和《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采购标的所属行业为专业技术服务业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10.1	采购资金的支付方式、时间、条件	以实际签订的合同内容为准。
10.2	履约验收	<p>供应商履约完成后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验收申请，采购人应在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6个工作日内完成验收。采购人可以邀请评委专家或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验收合格后由甲方签署验收证明文件。</p> <p>若验收不合格将进行整改，直至验收合格，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对验收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中标单位承担。</p> <p>验收通知单和验收报告在验收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上传至河南省政府采购网进行验收公示。</p>
10.3	资质包信息和市场主体库信息	<p>供应商需要上传在镇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3.0系统诚信库内容。</p> <p>审查内容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填报上传企业诚信库信息为准，过期更改的诚信库信息不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开评标现场不接受诚信库信息原件。诚信库上传</p>

	<p>信息必须内容齐全，真实有效，原件扫描件清晰可辨。否则，由此造成应得分而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供应商承担责任。[诚信库信息需在基础资料中选择项目标段诚信信息--添加标段信息--选择项目--选择标段--选择资质包，选择与本项目本标段相关的资质及相关证件信息，评标时以上传资质包信息为准] 本项目评标结果公示时，同时公示中标人诚信库信息，接受社会监督。</p> <p>说明：招 E 采资质包资料和市场主体库信息的说明：供应商在上传响应文件时，招 E 采资质包里面上传的资料仅作为评标时使用，同时保证社会其他单位或人员通过查看招 E 采市场主体库里本供应商的资料与资质包资料是齐全的。对于本项目，招 E 采资质包信息和市场主体库信息两个信息的内容须保持一致。</p> <p>请供应商仔细阅读本说明。若因上传不当，或未核对资质包资料和市场主体库信息，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承担。</p>
10.4 成交公告	
	<p>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前，采购人将中标人的情况在本招标项目磋商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介予以公示。</p>
10.5 知识产权	
	<p>构成本磋商文件各个组成部分的文件，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供应商不得擅自复印和用于非本招标项目所需的其他目的。采购人全部或者部分使用未中标人响应文件中的技术成果或技术方案时，需征得其书面同意，并不得擅自复印或提供给第三人。</p>
10.6	采购人声明
	<p>1. 供应商因参与投标活动而涉及的人身伤害、财产损失、侵犯他人权益、</p>

	<p>仲裁或诉讼等，应当责任自负、费用自担，并应保证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免于承担上述责任或者其他不良影响</p> <p>2. 采购人声明磋商文件中附带的参考资料是以诚信的态度提供的，是采购人现有的和客观的信息。采购人不对供应商由此做出的任何理解、推论、判断、结论和决策进行负责</p>
10.7 重新招标的其他情形	
	除供应商须知正文第 8 条规定的情形外，除非已经产生中标候选人，在投标有效期内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供应商少于三个的，采购人应当依法重新招标。
10.8 同义词语	
	构成磋商文件组成部分的“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技术标准和要求”和“响应文件格式”等章节中出现的措辞“发包人”和“承包人”，在招标投标阶段应当分别按“采购人”和“供应商”进行理解。
10.9 监 督	
	本项目的招标投标活动及其相关当事人应当接受监督部门依法实施的监督。
10.10 解释权	
	构成本磋商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磋商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磋商公告、供应商须知、评标办法、响应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前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前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10.11 采购人补充的其他内容	
政府采 购促进 中小企 业发展 管理办 法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节能产 品政府 采购清 单	政府采购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时，供应商应当列明本项目中所投的“节能产品清单”并提供相关有效证明材料。参与投标的产品中如有政府采购强制采购产品的，必须在财政部和国家发展改革委联合下发的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之内。
环境标 志产品 政府采 购清单	政府采购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时，供应商应当列明本项目中所投的“环境标志产品清单”并提供相关有效证明材料，否则不予认可。
河 南 省 政 府 采 购 合 同 融 资 政 策 告 知 函	<p>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p> <p>各供应商：</p> <p>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p> <p>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p> <p>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p>

<p>镇平 县政 府采 购合 同融 资政 策告 知函</p>	<p>镇平县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p> <p>各供应商：</p> <p>欢迎贵公司参与镇平县政府采购活动！</p> <p>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镇平县《关于深入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镇财购〔2021〕3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p> <p>政策解读：</p> <p>/henan/content?infoId=1601449567470800&channelCode=H6016</p>
<p>代理费</p>	<p>代理费用的收取标准和方式：</p> <p>代理费用的收取标准：参照有关规定招标代理服务费规定向中标人收取。参照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关于印发《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的通知（豫招协[2023]002号）的规定执行。</p> <p>代理费用的收取方式：现金或转账</p>
<p>未尽事宜按现行采购的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执行。</p>	

1 .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 87 号令)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采购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3 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及编号：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5 本项目交货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2 本招标项目的出资比例：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3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 采购范围

1.3.1 本次采购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2 本项目的供货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3 本项目的质量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4 本项目的质保期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 供应商资格要求

1.4.1 供应商应具备承担本项目条件、能力和信誉。

(1) 资格条件：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 信誉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1.4.3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 为本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

(3) 为本项目的代建人；

(4) 为本项目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5) 与本项目的代建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6) 与本项目的代建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7) 与本项目的代建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8) 被责令停业的；

(9)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10)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11)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的。

1.5 费用承担

供应商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所有费用自理，并承担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项目验收所需费用等。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采购人不组织踏勘现场，供应商可自行踏勘现场。

1.9.2 供应商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采购人的原因外，供应商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在踏勘现场中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供应商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投标预备会:本项目不召开

1.10.1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采购人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供应商提出的问题。

1.10.2 供应商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采购人，以便采购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投标预备会后，采购人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将对供应商所提问问题的澄清，以书面方式通知所有购买磋商文件的供应商。该澄清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 分包

本次招标不允许以任何方式将本项目任何部分转包给其它单位和个人。

1.12 偏离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允许响应文件偏离磋商文件某些要求的，偏离应当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和幅度。

2. 磋商文件

2.1 磋商文件的组成

本磋商文件包括：

- (1) 磋商公告；
- (2) 供应商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政府采购合同（参考）；
- (5) 采购内容与要求；
- (6) 响应文件格式

2.2 磋商文件的澄清

2.2.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下同），要求采购人对磋商文件予以澄清。

2.2.2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2.3 供应商在收到澄清后，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2.3 磋商文件的修改

2.3.1 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采购人可以书面形式修改磋商文件，并通知所有已购买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如果修改磋商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供应商收到修改内容后，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3. 响应文件

3.1 响应文件的组成

3.1.1 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函
- 2) 开标一览表
- 3)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书
- 4)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 5) 磋商承诺函、信用承诺书和采购代理服务承诺函
- 6) 投标报价明细表
- 7) 资格相关证明文件
- 8) 项目管理机构
- 9) 项目实施方案
- 10) 服务承诺
- 11) 其他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文件和资料

3.2 投标报价

3.2.1 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提供的投标报价表格式填写提供各项服务的单价、分项总价和总投标价。如果单价、分项总价和总投标价之间有差异，评标以单价为准。供应商必须无条件接受以其所报单价为基准的价格调整，否则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3.2.2 投标总报价应是采购人指定地点的包括履约完成前发生的各种税费、保险费、杂费、以及伴随的其它服务费总报价。各项报价应准确填入投标报价表相应栏内。

报价应包含不限于以下内容：货物制造、税金、包装、运输、装卸、拆除、搬运、外运、保险、保管、安装、调试、产品检验检测、验收、培训、保修、外贸代理等伴随服务费用。

3.2.3 供应商根据上述规定所作分项报价的目的只是为了评标时对响应文件进行比较的方便，但并不限制采购人订立合同的权力。

3.2.4 投标报价应完全包括磋商文件规定的招标及服务范围，不得任意分割或合并所规定的分项。

3.2.5 供应商的各项响应报价只允许有一个报价，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有任何选择报价的投标。

3.2.6 供应商不得以任何理由在开标后对投标报价予以修改，报价在投标有效期内是固定的，不因任何原因而改变。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和条件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而予以拒绝。

3.2.7 投标价格不作为中标的唯一因素，不保证最低价中标。

3.3 投标有效期

3.3.1 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响应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投标有效期。供应商同意延长的，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响应文件。

3.4 投标保证金：本项目无投标保证金

3.5 资格审查资料（不审验原件）

3.5.1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应附供应商营业执照副本等材料的复印件。

3.5.2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应附合同协议书的复印件，具体年份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5.3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应说明相关情况，并附法院或仲裁机构作出的判决、裁决等有关法律文书复印件，具体年份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5.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5.5 供应商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并作为其投标的一部分。供应商提交的合格性的证明文件内容应完整并实质上响应磋商文件的要求，供应商提交的中标后履行合同的资格证明文件应满足招标项目要求。响应文件中应附磋商公告规定的所有证明材料证明其资格符合本次招标资格条件要求。

3.6 备选投标方案：本项目无备选方案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供应商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允许供应商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各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磋商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采购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7 响应文件的编制

3.7.1 响应文件应按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报价一览表在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磋商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3.7.2 响应文件应当对磋商文件有关服务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和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 电子签章要求磋商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格式中所有电子签章的地方必须按磋商文件明示的方式电子签章；

3.7.4 电子响应文件递交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镇平县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递交电子响应文件。

具体方法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 投标

4.1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无

4.2 响应文件的递交

4.2.1 供应商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4.2.2 供应商递交响应文件的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供应商通过下载磋商文件的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递交电子响应文件。

4.2.3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供应商所递交的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4.2.4供应商完成电子响应文件上传后，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即时向供应商发出递交回执通知。递交时间以递交回执通知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

4.2.5逾期送达的响应文件，采购人将予以拒收。

逾期上传的电子版响应文件，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4.3 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供应商在上传响应文件后，可以修改和撤回其响应文件，但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期之前修改或撤回。

4.4 响应文件的制作

具体方法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公开开标，该项目需要使用网上不见面开标，供应商无需前往到达现场参与投标。

5.2 开标程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采购人或供应商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供应商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采购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7.2 成交通知书

7.2.1 根据采购人确定的成交供应商名单，代理机构在磋商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介发布成交公告，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7.2.2 《成交通知书》是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重要依据，对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具有法律效力。

7.3 履约担保

无

7.4 签订合同

7.4.1 成交供应商和采购人应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及时签订政府采购合同，逾期无故不签订的，按《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及有关规定的处理。

7.4.2 采购文件、中标人的响应文件和澄清文件等，均应作为所签合同的基础。

7.4.3 如采购人或中标人拒签合同，则按违约处理。对违约方收取中标金额5%的违约金。

7.4.4 如中标人不按约定谈签合同，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将报请取消其中标决定。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可将该标授予下一个评标得分高的供应商，或重新

招标。

8. 重新招标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重新招标：

- (1) 投标截止时间止，供应商少于 3 个的；
- (2)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8.2 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后供应商仍少于 3 个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项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招标。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投诉

供应商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政府采购政策

产品符合国家环保、节能标准，并载入财政部、国家发改委和国家环保总局发布的最新《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内（若政府采购活动开始后，尚未进入评审环节前，相关部门重新发布新一期《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可同时执行上期和最新一期环保、节能清单），且具有在有效期内的《国家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响应人必须提供有关证明材料和文件等）。若产品属于财政部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的最新《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要求的强制政府采购产品的（若政府采购活动开始后，尚未进入评审环节前，相关部门重新发布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可同时执行上期和最新一期节能清单），响应人必须提供所投产品属于清单中要求的制造厂家生产的指定型号产品，如提供非最新《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要求的强制政府采购产品的，则认定其响应文件无效。

关于无线局域网产品，必须执行国家财政部、发改委、信息产业部等部门的规定，响应人必须提供所投货物的《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等证明材料文件复印件。

关于计算机办公设备，必须执行国家版权局、信息产业部、财政部等部门规定，响应人所投货物必须是国家信息部、版权局、商务部等部门认可的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的计算机产品。

采购货物为国家强制性认证产品的，必须符合强制性标准并提供国家及相关部门的认证材料和证书。

优先采购本国产品。采购进口产品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并

依法办理论证、公示、审批手续。

采购信息安全产品的，应当采购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响应人应提供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

鼓励创新，首购和订购的产品具有首创和自主研发性质，属于自主创新产品的，必须执行《自主创新产品政府收购和订购管理办法》。

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必须执行财政部、工信部印发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20%的扣除（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未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的在评审过程中不予认可，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未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在评审过程中不予认可。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评标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资格性审查标准	营业执照	供应商须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财务要求	供应商应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及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需提供近一年财务状况；
		税收及社保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及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三年无违法书面声明函	信誉良好，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	供应商需提供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承诺对象包括：投标企业、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并对其真实性负责，若承诺不实，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信用查询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等渠道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供应商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截止时点：投标截止时间）。在本公告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标依据。供应商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的依据。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将同采购文件等资料一同归档保存。
2	符合性审查	投标函签字签章	有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章或签字并签单位电子公章

	查标准	响应文件格式	符合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3	响应性审查标准	交付时间	符合第二章“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
		质量	符合第二章“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
		磋商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
4	<p>一、评标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法</p> <p>二、评标原则：</p> <p>1. 按照“公正、公平”的原则对待所有供应商。</p> <p>2. 坚持磋商文件的所有相关规定，公平评标。</p> <p>3. 每个供应商最终得分以各评委打分的平均值计算。</p> <p>5. 评标结束后，各供应商的得分按高低排序，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p>		
5	<p>评分标准：满分 100 分</p> <p>一、投标报价（满分 20 分）</p> <p>1、价格分应当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投标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20 \times 100\%$</p> <p>2、为了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参考《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六条和财库〔2022〕19 号的规定，对小型、微型、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投标报价给予 2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小微企业产品投标报价=小微企业产品报价×（1-20%）。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对于同时属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重复进行投标报价扣除。</p> <p>二、供应商综合实力（满分 8 分）</p> <p>1、供应商应提供类似项目的合同及成交通知书，每一个完整合同文件得 2 分，最多得 6 分（响应文件中附加加盖公章的合同及成交通知书复印件）。</p> <p>2、根据南阳市政府采购信用评价实施办法，诚信指数高的投标人（供应商），在参加南阳市本级的政府采购活动时，享受政策支持，在采用综合评分法的项目中，三星级的加 1 分，四星级的加 2 分；投标人（供应商）可在投标（响应）文件递交截止前三个工作日，登录“南阳市政府采购信用管理系统”在线打印《南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作为投标（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提交，评审时作为享受政策支持的依据。</p> <p>三、响应文件符合性响应程度（满分 5 分）</p> <p>响应文件符合磋商文件所有条款条件，内容详实，编制有序，图片清晰可辨，排</p>		

版整齐，页码标注准确得 5 分。对以上情形之一每有一项不符的扣 1 分，最多扣 5 分。

四、响应文件对需求及技术要求的响应程度（满分 22 分）

技术参数、性能及功能全部满足磋商文件要求得基本分 22 分；若技术指标与招标要求有负偏离，但负偏离不影响实质性响应，评委按照每一处带“▲”负偏离扣 3 分，不带“▲”负偏离扣 1 分，扣完为止。

五、项目总实施方案（满分 20 分）

（1）需求分析报告（满分 7 分）

报告根据本项目建设及服务的实际需求对项目进行需求分析，是否充分了解项目现状，以及对本项目需求分析、重点与难点分析是否准确透彻、条理清晰，以及对采购文件技术要求的响应程度等。

第一档：项目理解及需求分析准确透彻、条理清晰，报告内容全面详细、合理，对本项目有很强的针对性，得 7 分；

第二档：项目理解及需求分析准确、条理较清晰，报告内容全面但简单，对本项目有一定的针对性的，得 5 分；

第三档：项目理解及需求分析准确但条理不清晰，报告内容简单，与项目有关但针对性不强的，得 3 分；

第四档：有分析报告但笼统，与项目关系不大的，得 1 分；

第五档：缺项得 0 分。

（2）提供合理可行的项目实施方案（包括项目实施规划、项目质量管理、项目运维方案等方面）（满分 13 分）

第一档：项目实施方案内容全面、详细，实施规划清晰、合理，质量管理可实施性强，运维方案内容全面、详细的得 13 分；

第二档：项目实施方案内容全面但简单，有简单合理的实施规划，质量管理具有一定的可实施性，运维方案内容全面、简单的得 9 分；

第三档：项目实施方案内容不全面，实施规划不清晰，质量管理基本可实施，运维方案不全面的得 5 分。

第四档：有项目实施方案，但与本项目不符，实施规划不合理，质量管理无可实施性的得 1 分；

第五档：没有不得分。

六、售后服务承诺（满分 25 分）

1、售后服务方案（包括常见性故障提供解决方案，故障响应时间、响应方式，售后服务保障体系，运维支撑体系等方面）（满分 15 分）

第一档：服务方案、措施及承诺特别全面、合理、可行、可实施性强，常见性故

障解决方案合理、详细，故障响应时间迅速、响应方式合理明确，售后服务保障体系和运维支撑体系健全，能很好的满足本项目要求的得 15 分；

第二档：服务方案各方面安排较合理、可行，有明确得故障响应时间、响应方式，常见性故障解决方案合理但简单，售后服务保障体系和运维支撑体系基本健全的得 10 分；

第三档：服务方案各方面安排较差、均为通用性的说明，故障响应时间及方式不明确，常见性故障解决方案基本合理，售后服务保障体系和运维支撑体系基本不健全的得 5 分；

第四档：有服务方案，但内容与本项目实际不符，无操作性的得 1 分；

第五档：完全不满足不得分。

2、人员培训方案（包括培训内容、培训计划等方面）（满分 10 分）

第一档：对使用部门的人员有制定培训计划，提供操作手册简单易懂，能很好的满足本项目要求的得 10 分；

第二档：对使用部门的人员有培训计划，能够提供操作手册，可实践实施的得 7 分；

第三档：对使用部门的人员培训计划不具有实践实施性的得 4 分；

第四档：有人员培训方案，但内容与本项目实际不符，无操作性的得 1 分；

第五档：完全不满足不得分。

注：第一档打分说明：指阐述（说明、方案、或承诺）完整详细、合理可行、针对性强。对于说明，有详尽的说明文件，包括货物或其它技术手段的具体实现方式及相关界面展示，并结合了磋商文件中的具体采购需求，不是笼统的表达；有方案的具体实现，包括说明方案的可行性、方案中涉及的货物或其它技术手段的实现方法，方案的优点及能达到的效果；对于承诺，说明了如何实现承诺，如实现的技术手段、人员配备等。

第二档打分说明：指阐述（说明、方案、或承诺）详细，合理可行，有针对性。对于说明，有说明文件。能够满足磋商文件要求，对于方案的各方面安排比较合理，对可行性、实现方法、优点、效果等方面有说明；对于承诺，能够满足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第三档打分说明：指阐述（说明、方案、或承诺）笼统、模糊。对于说明，有说明文件，但实现手段描述不够全面详细；对于方案，可行性、实现方法、优点、效果等方面有说明；对于承诺，较为满足相关要求。

第四档打分说明：仅有标题及概括性内容，实际内容与本项目不符合，没有可行性，对于承诺，不能满足相关要求。

第五档打分说明：指没有阐述（说明、方案、或承诺）

1、初步评审标准

竞争性磋商委员会根据法律法规及竞争性磋商文件，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符合、响应进行初步评审。

2、竞争性磋商评审标准

竞争性磋商委员会对通过初步评审的所有供应商分别进行竞争性磋商。在竞争性磋商中，竞争性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竞争性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竞争性磋商文件有实质性变动的，竞争性磋商小组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竞争性磋商的供应商。

确定成交供应商。竞争性磋商委员会要求所有参加竞争性磋商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报价（多次报价），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评审得分相同的，按报价由低到高进行排列。得分相同且报价也相同的，根据其综合实力进行排序。

磋商及报价注意事项：

1. 响应文件递交、解密完成后，供应商需提前登录会员系统，评审结束前保持在线状态，确保可以及时接收磋商小组提出的磋商（质询）及最终报价要求。

2. 供应商应时刻关注会员系统消息提醒，在规定时间内及时回应磋商小组提出的磋商及最终报价要求。

3. 未按上述要求操作，造成不能参加磋商及最终报价的，后果由有关供应商承担。

竞争性磋商过程中，竞争性磋商委员会发现供应商的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成本价的，竞争性磋商委员会有权要求其澄清说明，若拒不澄清或澄清说明竞争性磋商委员会不予认可，按废标处理。

竞争性磋商委员会结合竞争性磋商情况，根据竞争性磋商供应商最终报价对所有供应商进行综合评分，竞争性磋商供应商综合得分为评标委员会所有成员打分的算术平均值，得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并按综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人。

3、竞争性磋商结果

竞争性磋商委员会完成竞争性磋商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竞争性磋商报告。

注：对小型、微型和监狱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 2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本项目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详见《政

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有时提供)

上述给予 20% 的扣除的企业是指投标企业为小型、微型和监狱企业才可享受该政策。

第四章 政府采购合同（仅供参考）

合同编号：_____

镇平县工艺美术中等职业学校南阳工艺美术职业学院教务管理系统采购项目开发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镇平县工艺美术中等职业学校南阳工艺美术职业学院
教务管理系统采购项目项目

委托人：_____ 镇平县工艺美术中等职业学校

受托人：_____

签订地点：_____

签订时间：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技术开发服务合同

甲方：_____（采购单位或其委托代理人）

乙方：_____（供应商）

签订时间：

签订地点：

本合同甲方委托乙方就_____项目进行研究开发工作，现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双方友好协商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合同文件

1.1 下列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文件及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1）本合同协议书及相关附件；_____

（2）成交通知书；【如有】_____

（3）采购文件及其附件，和澄清答疑文件；【如有】_____

（4）响应文件及其附件，和澄清文件；【如有】_____

（5）其他合同文件。【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包括补充协议）均构成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1.2 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根据上述解释顺序仍不足以澄清的，除非本合同另有约定，否则应以甲方的书面澄清为准。

第二条：项目概况

2.1 项目名称：_____（以下简称“项目”）

2.2 技术目标：乙方接受甲方委托，为甲方开发教务管理系统。

2.3 技术开发服务内容：_____。

第三条：项目负责人及项目组成员

3.1 甲方项目负责人

姓名：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联系方式：_____。

3.2 乙方项目负责人

姓名：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联系方式：_____。

3.3 乙方项目组成员：_____。

第四条：合同价格（技术开发服务费用）

4.1 本合同含税总金额为：_____。

4.2 价格形式：固定总价合同。以上合同总价包括履行本合同内容的技术开发服务内容的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培训费、知识产权费、授权费、人员工资、福利、差旅费(自用)、通讯费、办公费、企业管理费、利润、税金、临时设施费用（不含甲方提供的设施、相关手续办理费）等费用。

第五条：合同价款的支付方式

5.1 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银行转账方式支付。支付货币币种为：人民币，比例为：/，汇率为：/。

5.2 付款方式：以双方协商为准。

第六条：服务要求

6.1 技术开发服务期限：_____。

6.2 运维服务期限：_____。

6.3 服务质量要求：_____。

第七条：成果交付及验收

7.1 提交成果期限：_____。

7.2 成果交付：乙方根据合同要求交付教务管理系统。

7.3 验收时间、地点：甲方确定时间及地点，乙方应予配合。

7.4 验收标准、方法：达到本合同规定的相关要求，由甲方组织人员进行验收后出具验收报告。自乙方提交文档或交付成果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甲方项目负责人应对文档或交付成果进行书面确认。如果甲方认为乙方的开发服务不符合约定，应以书面形式说明理由及依据，乙方做相应的改进并重新提交成果文件，甲方应在乙方重新提交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书面确认。如果甲方未按上述约定答复的，则视为甲方已接受乙方提交的文档或交付成果，相应阶段的研究开发服务已经完成。

第八条：双方承诺

8.1 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产品开发及相关服务。并免费提供两年的平台运维服务。

8.2 乙方向甲方承诺，履行响应文件（如有）中的相关优惠、服务承诺。

8.3 甲方向乙方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指派相应项目负责人，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款项。

第九条：甲方权责

9.1 甲方应按本合同约定的支付方式按时、足额向乙方支付开发服务费。

9.2 甲方应当主要负责项目开发的外部关系的联系与协调，为开发工作提供良好的外部条件。

9.3 甲方应及时向乙方免费提供开发项目所必要的技术数据、文档、文件、或其它信息和资源。甲方应对其提供的所有该类数据、材料以及信息内容的准确性、完整性和统一性负责，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任何问题的责任。

9.4 甲方负责提供软件运行所需的软硬件设备、通信线路、系统安全设施等运行所依赖的环境、设施，如需乙方提供前述设备、设施，双方应另行签订书面合同。

9.5 甲方须及时配合乙方对软件进行测试和试运行，并及时反馈修改意见给乙方。

9.6 甲方保留在项目的关键点对项目进行质量检查的权利。乙方应协助甲方完成质量检查，并提供甲方需要的材料和信息。

9.7 甲方须指定项目负责人与乙方项目负责人协调所有项目的研究开发，并负责作好必要的内部安排，以便于项目的顺利开展。

9.8 未特定地指派给乙方的开发服务将由甲方自行负责并监督、管理和控制。乙方可以根据其自身的知识和经验对甲方执行该服务提供相应的建议或帮助，但该等建议或帮助不构成乙方在本合同项下的任何义务或承诺，甲方应根据其自身的判断进行决定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9.9 甲方项目负责人按照合同约定的里程碑阶段对于乙方的工作成果及阶段文档予以签字盖章，以此作为下一步工作开展的依据。

9.10 甲方应配备维护人员进行日常性系统管理和数据维护，与乙方技术人员一起完成维护工作，以保持系统运行在最佳状态。

9.11 甲方不得要求乙方违反国家有关标准和规定进行开发。

第十条：乙方权责

10.1 乙方应在本合同生效后 7 个工作日内，根据本合同约定的技术目标，向甲方提交项目开发计划，开发计划经双方确认后，乙方应按双方所确认的开发计划完成开发工作。在项目开发的内容、范围等需求发生变化时，甲方应提交书面需求变更说明。

10.2 乙方应按本合同约定向甲方报送委派的项目负责人及其他项目成员名单、开发计划，完成合同约定范围内的技术开发服务，向甲方交付研究开发成果。

10.3 乙方在履行本合同义务的期间，应合理地运用技术，认真、勤奋地工作，帮助甲方实现合同预定的目标，交付高质量的产品。

10.4 乙方负责根据甲方的具体需求进行设计和开发，并及时与甲方沟通，确保技术开发服务功能符合实际操作和管理需要。

10.5 乙方负责软件代码的编写，确保软件质量符合合同约定的标准和要求，提供高质量的运行软件，并确保软件运行可靠、数据准确、实用、简捷、界面友好。

10.6 乙方负责培训甲方人员，并提供操作说明文档。乙方应派遣有工作经验和相应技能的技术人员到甲方现场提供开发实施、安装、调试、测试、试运行、维护及培训等技术服务，该技术服务费用包括在合同价格内。

10.7 乙方负责根据甲方提出的需求变更工作内容，在本合同界定的功能范围内适时进行软件的修改、升级工作。

10.8 如有其它涉及特定软件运行环境的事项，可另起附件注明。

10.9 乙方使用甲方提供的设施和物品属于甲方的财产，在开发工作完成或中止时，应将其设施和剩余的物品库存清单在十个工作日内提交给甲方，并按甲方要求的时间、方式移交此类设施和物品。

10.11 在本合同期内或合同终止后，未征得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泄露与本项目、本合同有关的技术、资料等，不得以任何形式侵害甲方的知识产权，否则应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赔偿金、诉讼费、保全费、律师费等。

10.12 乙方应遵循职业道德准则和行为规范，严格按照法律法规、项目建设有关标准及本合同的约定履行职责。

10.13 乙方需配合甲方办理有关许可、批准或备案手续。

10.14 乙方应按国家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及甲方提出的书面要求、合同的规定，提供该项目的开发及技术咨询服务，满足甲方的使用要求，做到联系顺畅，沟通汇报及时，达到甲方满意的程度，提交质量合格的产品。

10.15 乙方许可甲方免费使用开发人员人名、肖像、公司名称、公司标识、商标等用于商业宣传或广告。

10.16 甲方可在自己宣传用的印刷品或其他商业出版物上转载项目文件。乙方在不损害甲方利益的情况下可在自己宣传用的印刷品或其他出版物上公布有关项目的文

字和图片材料。但仅限于非商业性使用。

第十一条：违约责任

11.1 乙方的违约责任：

- (1) 乙方未履行本合同义务的，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 (2) 因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当赔偿甲方损失。
- (3) 乙方向甲方的索赔不成立时，乙方应赔偿甲方由此发生的费用。

11.2 甲方的违约责任

- (1) 甲方未履行本合同义务的，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 (2) 因甲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给乙方造成损失的，甲方应当赔偿乙方损失。(3) 甲方向乙方的索赔不成立时，应赔偿乙方由此引起的费用。

11.3 除外责任

(1) 因非乙方的原因，且乙方无过错，发生工程质量事故、安全事故、工期延误等造成的损失，乙方不承担赔偿责任。

(2) 因不可抗力导致本合同全部或部分不能履行时，双方各自承担其因此而造成的损失、损害。

第十二条：保密责任

12.1 保密：双方不得泄露对方声明的保密资料，亦不得泄露与项目有关的第三方所提供的保密资料，保密事项在“附件二：保密协议”中约定。

第十三条：争议处理

13.1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时，甲方与乙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13.2 争议由甲方与乙方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仍未能达成一致的，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四条：送达

14.1 各方确认，为更好地履行本合同，本合同所提供的地址等信息作为本合同项下各方沟通、送达各类通知、函件等文件的有效送达地址。

14.2 通过电子邮箱及其他电子方式送达时，发出之日即视为有效送达。

14.3 通过快递等方式送达时，对方签收之日视为有效送达；对方拒收或退回的，视为签收。

14.4 本合同各方提供的联系方式同时作为有效司法送达地址。

14.5 一方变更联系方式，应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否则，原联系方式仍视为有效，

由未通知方承担由此而引起的相关责任。

14.6 本联系方式条款为独立条款，不受合同整体或其他条款的效力影响，始终有效。

第十五条：其他

15.1 未经过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或将部分合同项下的义务分包给其他单位完成。

15.2 乙方不得参与可能与合同规定的与甲方的利益相冲突的任何活动。

15.3 乙方必须为本项目的开发服务工作成立专门的项目组，并制定相应的工作制度和程序。

15.4 乙方人员在甲方处工作时，应遵守甲方的相关规章制度。

15.5 奖励：乙方在服务过程中提出的合理化建议，使甲方获得经济效益的，双方另行约定奖励金额的确定方法。奖励金额在合理化建议被采纳后，与最近一期的正常服务费同期支付。

15.6 知识产权归属：双方确定因履行本合同所产生的新的开发成果及其相关知识产权的权利归甲方所有。乙方完成本合同项目的开发人员享有在有关技术成果文件上写明技术成果完成者的权利和取得有关荣誉证书、奖励的权利。

15.7 乙方应整理项目实施过程中各阶段所产生的相关项目资料，并在甲方规定时间内，按时提供。

15.8 乙方在项目现场停留和在履行职务的过程中应做好安全防范工作，若发生任何非因甲方原因引起的人身及财产的损失及安全事故，均由乙方自行承担责任或与相关其他责任方以合法途径解决，甲方对此不负有任何责任和义务。

15.9 乙方在撤离项目现场之前必须向甲方移交全部与本项目开发服务有关的一切文件档案。

15.10 对于乙方在撤离项目现场时所完成的一切交接工作，若发现有未尽事宜，甲方保留其追索权。

第十六条：合同签订、生效、变更、暂停与解除、终止

16.1 合同签订

16.1.1 签订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16.1.2 签订地点：_____镇平县_____。

16.1.3 本合同一式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

16.1.4 本合同未经甲方同意不得转让。

16.2 合同生效

16.2.1 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并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到合同全面履行完毕后终止。

16.2.2 本合同正文、附件、通知、补充协议、乙方响应文件的服务计划与承诺等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具有同等效力。

16.2.3 本合同执行期内，其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协商。在合同争议或处理期间，乙方不得以任何借口影响甲方的正常工作。

16.3 合同内容变更

16.3.1 任何一方提出变更请求时，双方经协商一致后可进行合同内容变更。

16.3.2 除不可抗力外，因非乙方原因导致乙方履行合同期限延长、内容增加时，乙方应当将此情况与可能产生的影响及时通知甲方。

16.3.3 合同签订后，遇有与项目相关的法律法规、标准颁布或修订的，双方应遵照执行。由此引起设计与相关服务的范围、时间、酬金变化的，双方应通过协商进行相应调整。

16.4 暂停与解除

16.4.1 除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本合同外，当一方无正当理由未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时，另一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约定暂停履行本合同直至解除本合同。

16.4.2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由于双方无法预见和控制的原因导致本合同全部或部分无法继续履行或继续履行已无意义，经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本合同或乙方的部分义务。在解除之前，乙方应作出合理安排，使开支减至最小。

16.4.3 因解除本合同或解除乙方的部分义务导致乙方遭受的损失，除依法可以免除责任的情况外，应由甲方予以补偿，补偿金额由双方协商确定。

16.4.4 解除本合同的协议必须采取书面形式，协议未达成之前，本合同仍然有效。

16.4.5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因非乙方的原因导致项目全部或部分暂停，甲方可通知乙方要求暂停全部或部分工作。乙方应立即安排停止工作，并将开支减至最小。除不可抗力外，由此导致乙方遭受的损失应由甲方予以补偿。

16.4.6 当乙方无正当理由未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时，甲方应通知乙方限期改正。若甲方在乙方接到通知后的7天内未收到乙方书面形式的合理解释，则可在7天内发出解除本合同的通知，自通知到达乙方时本合同解除。甲方应将设计与相关服务的酬

金支付至限期改正通知到达乙方之日，但乙方应承担本合同相关条款约定的责任。

16.4.7 乙方在约定的支付之日起 15 天后仍未收到甲方按本合同约定应付的款项，可向甲方发出催付通知。甲方接到通知后 14 天内应支付合同约定的款项或提出乙方可以接受的延期支付安排。若甲方接到通知 14 天后仍未支付或未提出乙方可以接受的延期支付安排，则甲方每再逾期支付 1 天，应按照当期逾期支付金额的万分之五承担违约责任。

16.4.8 因不可抗力致使本合同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时，一方应立即通知另一方，可暂停或解除本合同。

16.4.9 本合同解除后，本合同约定的有关结算、清理、争议解决方式的条件仍然有效。

16.4.10 双方约定解除合同的条件还包括：（1）乙方将本合同约定的设计服务工作全部或部分转包给他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2）乙方提供的设计服务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要求，经甲方催告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要求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16.5 终止

16.5.1 以下条件全部满足时，本合同即告终止：

- （1）乙方完成本合同约定的全部工作；
- （2）甲方与乙方结清并支付全部酬金。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或授权代表（签字）：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开户行：

开户行：

账号：

账号：

第五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一、采购内容及要求

序号	名称	参数要求	单位	数量
1	教务综合管理服务系统	<p>一、总体要求</p> <p>1、技术架构：遵循JAVA EE技术规范，基于面向服务的体系结构，采用全过程、全方位的总体架构，应用SSH框架、服务总线、微服务及分布式云存储技术，为高校教学管理信息化提供安全可靠、开放兼容、便捷易用、灵活扩展的应用解决方案；使用内存数据库进行缓存，快速响应用户请求；系统支持集群部署及虚拟化。集群节点可以随时加入或退出，不同节点实时检查、自动同步，既可提高系统的稳定性，又可提高大用户量下的系统性能。</p> <p>2、操作便捷性要求：</p> <p>(1)实现流程化界面、向导式操作，在一个界面就可以准确反映每一项教务管理工作的流程、顺序、步骤。以管理员身份登录后，选择某一功能群组界面，展示所有下级功能模块工作流程图，通过流向箭头体现工作流转方向，点击其中一个功能模块后，进入下一级功能模块工作流程图界面，或功能操作界面；并可以灵活定义操作流程和界面布局。</p> <p>(2)提供“最近使用的功能”显示框，登录用户可按操作的时间顺序动态显示该用户最近使用的功能菜单(不少于5个)，通过单击其中某一个菜单能直接跳转到相应的操作界面。</p> <p>(3)提供“关注的服务”显示框，登录用户关注任意功能菜单，自动呈现在“关注的服务”显示框，通过单击其中某一个功能菜单直接跳转相应的操作界面。</p> <p>3、▲界面风格调整要求：实现自主选择主题风格，登录用户从中选择一种风格主题之后，系统主题变成相对应的风格，至少4种。</p> <p>4、数据关联要求：系统必须具有严谨的数据关联性，对于已产生前后关联的数据，系统须具备通过变更文字颜色等有效的控制机制来提醒用户，且不能随意修改或删除，以防止误操作带来的数据安全隐患，能实现数据“一处修改，多处自动变化”。重要业务处理流程产生的数据系统能进行过程性查询及相关统计。</p> <p>5、业务关联要求：教务管理工作的各个环节之间紧密关联；通过分布式、完备性、灵活性的控制参数与集中式、结构化、智能化的控制开关，确保协同办公、实现和谐管理(由规定的人在规定的时间内做规定的事；如学生或教职工申请→院(系)/部管理人员审核→教务处管理人员审批)。</p> <p>6、数据输出要求：系统提供的任一规范报表必须可直接打印，不允许导出为第三方文件格式再进行打印。</p>	套	1

		<p>7、权限要求：系统基于RBAC的权限管理方案，实现多级灵活授权。平台维护员可将功能权限、数据范围组合授权给系统管理员，系统管理员可将自身权限范围内的功能权限、数据范围组合授权给相应用户，用户亦可将自己的某项工作任务委托授权给其他用户在规定时间内办理。</p> <p>8、程序更新，提供客户服务平台。</p> <p>(1)系统管理员可依托客户服务管理平台进行多应用服务器的配置与维护；客户服务管理平台能自动检测到已发布的更新包并自动下载到学校的版本控制服务器。</p> <p>(2)可以通过客户服务平台进行更新包更新，所有的应用服务器同步更新程序文件，更新内容即时生效。</p> <p>(3)可以智能反馈更新日志到客户服务平台，并记录更新全过程。</p> <p>(4)支持运维分析，包括系统用户构成分析、系统流量分析、用户登录分析、系统活跃用户、操作系统使用情况分析、浏览器使用情况分析、产品功能访问排行等。</p> <p>9、安全性要求：</p> <p>(1)安全措施：采用各种应用安全措施(用户与权限管理、统一身份认证、访问控制、管理控制、版本控制、数据关联控制、数据加密、数据存储、数据备份与恢复、日志与安全审计)，确保教务管理系统安全及教学管理数据安全。</p> <p>(2)平台管理员可以查看用户操作日志、数据库操作日志、在线消息发送日志、在线消息接收日志、在线用户列表，对用户误删或误修改的重要数据（例如学生成绩）进行恢复。各级管理员可以查看自己权限内的操作日志。</p> <p>10、提供认证和数据接口与学校其他信息化平台无缝对接，可以融入到学校其他系统中。</p> <p>11、并发性要求：投标人应提出系统运行所需要的硬件配置、第三方软件配置方案，系统应完全满足招标人学生选课并发性的要求。</p> <p>12、信息标准：系统必须遵守《教育管理信息化标准》和《高等学校管理信息标准》等信息化标准，需要提供详细的合适的教务管理信息标准。</p> <p>13、可批量上传和导出学生照片。可按照片类型(毕业照片\高考招生照片\入学后照片)、导出方式(姓名\学号\身份证号\高考考号)将学生照片导出到本地电脑，展示导出结果。</p> <p>二、功能要求</p> <p>1、基础资源</p> <p>基础资源是教学运行的基本保障之一，主要包括组织机构(学校/组织机构(处室与科室信息、院(系)/部和系(教研室)/研究室/实验室))、专业体系(专业大类/专业/专业方向)、教学场地(校区/楼房/教学场地(教室/实验室/体育场馆))，支持相应信息日常管理与维护(含录入、修改、删除)。被引用信息的代码标注为红色且不允许删除，部分字段信息不允许修改。</p>		
--	--	--	--	--

		<p>支持灵活设置处室与科室信息、院(系)/部和系(教研室)/研究室/实验室的管理人员。可详细记录被撤销的处室与科室信息、院(系)/部和系(教研室)/研究室/实验室。</p> <p>支持按处室/院(系)/部或科室信息/系(教研室)/研究室/实验室设置课程/环节承担单位,在查询与课程/环节相关信息时,查询条件自动过滤出已设置的课程/环节承担单位(不允许出现未设置的处室/院(系)/部或科室信息/系(教研室)/研究室/实验室)。</p> <p>支持灵活设置教学管理部门,智能分配该教学管理部门下用户的教学综合管理服务平台的所有数据范围权限。</p> <p>支持按招生季节设置年级对应的专业,在查询与学生相关信息时,查询条件自动过滤出已设置的年级、院(系)/部、专业(不允许出现未设置的专业)。</p> <p>支持灵活设置教学场地归属部门,课表编排、考试安排时自动识别归属部门。</p> <p>支持树状结构查询教学场地信息。</p> <p>2、师资管理</p> <p>师资管理是教学运行的基本保障之一,主要包括教师队伍(教职工信息/外聘教师信息)、任课资格、导师资格、学业导师和助教管理。</p> <p>支持管理人员维护教职工职称信息,教职工维护个人信息(管理人员可根据需要设置允许教职工维护的个人信息字段)。</p> <p>支持教职工能执教的课程/环节设置,自动关联教学任务设置。</p> <p>支持教职工导师资格登记。</p> <p>支持学业导师上报、确认和指导学生分配。</p> <p>支持助教岗位登记,助教岗位申请/审核,助教费用登记。</p> <p>3、课程/环节管理</p> <p>课程/环节管理是教学运行的基本保障之一,主要包括理论课程,实践环节。</p> <p>支持课程/环节按照模块批量导入。</p> <p>支持新增课程/环节的申请、审批流程,支持同名课程/环节的自动识别、灵活处理,协助学校构建完整、准确、规范的课程/环节信息库。</p> <p>支持错误课程/环节的修改、替换,自动关联已产生数据,不影响已产生数据的状态。</p> <p>支持课程/环节先修关系设置,学生基于校园网、互联网选课时自动识别先修课程关系。</p> <p>支持课程/环节替代关系设置,毕业审核时替代课程可冲抵毕业审核要求。</p> <p>支持课程/环节教学大纲的提交、审核流程。</p> <p>支持课程/环节信息查询、打印和导出。</p> <p>4、培养方案</p> <p>培养方案是教学运行的基本依据,主要包括年级/专业理</p>		
--	--	--	--	--

	<p>论课程、实践环节培养方案。</p> <p>支持学年制、学分学年制、学分制培养方案的灵活设置。</p> <p>支持一套培养方案适应多个年级。</p> <p>支持自定义培养方案模板，能够实现模板项目自定义、标题、状态、内容形式、标题字体、标题字号、正文字体、正文字号的设定。</p> <p>支持培养方案提交、审核流程。</p> <p>支持分专业大类/专业/专业方向制定主修和辅修培养方案。</p> <p>支持课程模块、专业课组的设置，满足网上选课限制需要。</p> <p>支持专业毕业学分要求灵活设置，便于学生及时查看学业进展。</p> <p>支持同一年级相近专业培养方案复制，支持不同年级相同专业培养方案复制(可到学期)，增加“允许下一学期计划开设课程在以往学期已开设情况下，对于到学期的培养方案复制”功能，通过少量增/删/改，即可形成相应专业的培养方案。</p> <p>支持培养方案说明生成 WORD 或 PDF 文档。</p> <p>5、学生学籍</p> <p>学生学籍指学生从入学到毕业学籍信息的详细记录，主要包括学籍建档、学期注册、专业分流、学业预警、学籍异动、转专业、档案使用等。</p> <p>(1)学籍建档</p> <p>支持按学期设置年级，在查询与学生相关信息时，查询条件自动过滤出已设置的年级，支持年级班级录入及特殊培养班级设置。</p> <p>支持按照模板批量导入及零散录入学生信息，初始化学籍档案，创建学籍档案。</p> <p>支持灵活设置学籍档案检测条件，基于检测条件全面检测学籍档案，能及时查询/分析检测结果，为学籍档案完善提供数据依据。</p> <p>支持批量或零散修改学籍档案。亦可通过设置修改有关信息(可根据需要设置需审核的有关信息)，学生在规定的时间内基于校园网、互联网完善学籍档案，通过审核生效后，进一步完善学籍档案。</p> <p>支持特殊学生管理，可设置特殊培养班级学生，查看特殊班级学生名册，特殊班级学生分布情况。</p> <p>支持查询学籍档案修改日志。</p> <p>可记录、查看、统计学生奖励和处分信息。</p> <p>可设置、查看、统计特殊班级、特殊班级学生。</p> <p>提供组合查询学生学籍档案，可选查询条件需包括学年学期、在校状态、学籍状态、年级、院(系)/部、专业、班级、学号、姓名、生源省份、身份证号、考生号、培养对象及所有学生基本信息的字段，并且可导出 EXCEL 或 DBF。</p> <p>可登记、查看、统计报到与不报到学生。</p>		
--	---	--	--

		<p>(2) 学期注册 可依据设定的注册规定(规定包括不允许上学期未注册学生注册、不允许未报到学生注册、不允许欠专业注册费学生注册、不允许欠学分费学生注册)，批量处理学期注册，对未注册学生的有关活动进行限制(如禁止选课、禁止考试、屏蔽成绩)；可根据需要对不能正常注册学生进行强制注册。统计分析学期注册情况。</p> <p>(3) 专业分流 可进行专业分流，先确定需要分流的专业与对应专业，学生可基于校园网、互联网填报分流志愿。依据学生填报分流志愿、参照学生以往成绩，将需要分流的学生分流到对应专业，专业分流之后进行分班。</p> <p>(4) 学业预警 支持灵活设置学业预警规定(预警规定到异动类型，支持自定义预警规定)，基于学业预警规定智能判断学业预警学生，确认预警学生之后，可为学业预警学生打印学业预警通知单。</p> <p>(5) 学籍异动 支持分异动类别灵活设置异动规定(支持自定义异动规定)，基于异动规定智能判断规定异动学生，学生亦可基于校园网、互联网申请异动；审核确认异动学生，逐个处理学籍异动(包括自动更新学生班级、在校状态、学籍状态等)。 支持按异动类别设置是否自动退选异动学期课程；支持按异动类别设置是否自动正选异动学期课程(不含公共任选)；支持按异动类别设置是否自动处理异动后所在年级/专业(历史学期)未修读课程，可选择读取到待补修或者读取到缓考。</p> <p>(6) 转专业 可进行转专业处理，支持灵活设置转专业申请条件和限制条件(申请条件和限制条件包括转入学年、允许申请的年级、允许申请的学生类型、允许申请转专业次数、不允许转专业处分类别等)，学生可基于校园网、互联网申请转专业，经转出、转入院(系)/部审核后即可处理转专业学生。支持设置受过哪些处分类别的学生禁止申请转专业；转专业条件支持按学生标签控制禁止转专业学生；支持特许转专业申请学生设置，特许转专业学生不受转专业申请条件限制；支持转专业计划报送和审核管理。</p> <p>(7) 档案使用 可打印查询和统计报表(学生学籍档案、在校学生名册、在籍学生名册、在校证明、学籍证明、分年级按班级统计在校学生人数、分年级按院(系)/部/培养层次/专业/班级统计在校学生人数、分院(系)/部按年级/培养层次/专业/班级统计在校学生人数、分院(系)/部按年级/培养层次统计在校学生人数、分年级按院(系)/部/专业统计在籍学生人数)。</p> <p>6、开课计划 开课计划主要包括制定理论课程、实践环节、课组和公共</p>		
--	--	--	--	--

	<p>任选课开课计划。</p> <p>支持依据年级/专业培养方案自动读取（培养方案要确定课程代码）理论课程、实践环节开课计划，支持在规定的时间内由各院(系)/部为各年级/专业学期开课变更申请(包括理论课程、实践环节两个方面，涉及增开、不开、修改三种开课变更类型)，由教务处逐一审定，形成各个年级/专业开课计划。</p> <p>支持课组开课计划设置、支持公共任选课开课计划设置。</p> <p>可打印查询和统计报表(查看学期开课计划、教学计划执行情况，查看/统计学期开课变更)。</p> <p>7、实践教学</p> <p>实践教学是高校培养学生能力、提高学生素质的重要环节，主要包括军训、课程设计、专业实习、其它实践环节、毕业设计等。</p> <p>可依据学期开课计划，由承担单位为承担的每一环节确定指导教师，由院系为下属各个班级确定相应环节周次，形成学期初步实践教学任务(含辅修)，生成学期实践教学进程。</p> <p>可安排军训，可由承担单位教学秘书安排课程设计，可由院系教学秘书安排其它实践环节，可根据需要发布学期实践教学安排。</p> <p>可维护实习基地基本信息与实习基地指导教师信息。</p> <p>可由院系申报实习计划与实习岗位，主管部门审核实习计划与实习岗位；可由学生基于校园网、互联网提交实习报名，院系审核、确定实习学生，安排实习指导教师。</p> <p>可由学生提交实习附件、实习日志、实习总结。</p> <p>可由指导教师评阅学生实习日志、实习总结，录入学生实习成绩。</p> <p>可由院系提交实习总结，推荐优秀实习学生；主管部门审核、确定优秀实习学生。</p> <p>8、课表编排</p> <p>课表编排是落实教学任务、实施教学活动的依据，主要包括设置校历、教学任务、分级教学、课表编排和学期课表。</p> <p>(1)设置校历</p> <p>支持校历设置，能灵活定义“星期天为一周的第一天”和“星期一为一周的第一天”，支持校历明细设置(可灵活设置“工作日”和“节假日”，并且能录入节假日的显示名称及备注)，支持校历自动生成与打印。</p> <p>(2)教学任务</p> <p>支持教学任务参数灵活设置：周排课天数与日排课节数(含节次时间设置)，理论教学周的自动生成，授课方式对应的教室类型，教学进度表录入人及录入时间等。</p> <p>支持批量生成和零散设置教学任务，对于每一上课班级，确定授课方式、周学时、周学时分布、任课教师、上课班级名称、上课班级人数、连上节数、周次，设置教学场地要求、节次安排要求。</p>		
--	--	--	--

		<p>支持教学任务设置适应的性别，网上选课时自动剔除不适合的性别。</p> <p>支持教学任务设置上课群组(若干上课班级设置成同一上课群组)，智能排课时将若干上课班级排到同一上课时间不同上课地点。</p> <p>支持教学任务设置上课班组(若干上课班级设置成同一上课班组，每个上课班级的周次不重叠)，智能排课实将若干上课班级排到同一上课时间同一上课地点。</p> <p>支持教学任务设置单双周，智能排课时可根据需要排成需要的单双周。</p> <p>支持已排课表的教学任务的调整。</p> <p>可打印查询和统计报表(学期教学任务，学期任课教师构成一览表等)。</p> <p>系统提供教学任务制作情况查询和通知功能，能够分承担单位按照教学任务制作(比对任务学时和课程学时)情况，生成数据统计报表(未制作、学时不一致等)，并提供短信通知。</p> <p>(3)分级教学</p> <p>对于大学英语等需要分级教学的课程，按照分级教学的要求，通过为课程设置标签、为学生设置标签，能够快速准确地在课程→上课班级与学生之间建立允许修读关系，确定分级教学课程，确定分级教学课程等级，确定分级教学课程等级→学生，设置分级教学课程教学任务，确定分级教学课程上课班级→学生。</p> <p>(4)课表编排</p> <p>支持排课参数灵活设置：承担单位排课时间，节次用二维表方式呈现，可排课节次，承担单位留用教室等。</p> <p>支持排课要求灵活设置：年级专业不排课节次；教学场地留用周次、节次；课程需要的排课节次与不排课节次；教师对排课时间的特殊要求。</p> <p>智能编排课表：融合课表编排惯例，充分考虑各类课程特点及各种特殊要求，如周次间一致性、隔天错节、地点一致性、指定地点、指定期望安排节次或不期望安排节次、多节连上、单双周搭配、前后半学期接续等。</p> <p>对于追加的学期教学任务，或由于教学资源受限、特殊要求无法满足等原因而未编排完的课程→上课班级，可先调节教学资源或调整教学任务，而后采用辅助编排方式完成相应的编排。</p> <p>支持复制课表：可以将某一学期若干课程(如公共任选课)的课表(各上课班级中不含学生)复制到下学期，无需制定学期教学任务、无需排课、但需选课；还可以某一学期某门课程→上课班级(如大学英语)的课表(各上课班级中含学生)复制到下学期另一门课程→上课班级，限下学期相应地点空闲且上课班级中每个学生相应时间空闲(否则可以智能推荐空闲时间、空闲地点)，需要制定下学期教学任务、无需排课、无需选课。</p>		
--	--	---	--	--

		<p>支持删除无学生的行政班级课表，剔除课程→上课班级中无学生的行政班级。</p> <p>支持在同一界面完成：课程筛选、排课时间筛选、排课地点筛选和新增/删除/保存上课节次与上课地点；课程筛选时，演示按未排/未排完/已排完/多排/不含公共任选课/限重修/不含重修/限补修/不含补修等条件进行过滤；排课时间时，演示“体育课后不连续排其它课”/“同一教师同一时间段可跨校区上课”条件进行过滤，并能通过二维表形式显示已占用和可排课时间。</p> <p>对于已经排课的课程，可在同一界面完成上课节次与上课地点的调整，可先修改上课节次或先修改上课地点，再调整对于的地点或节次，并能在排课时间的二维表中显示某教师的已排好的全部课表或某上课班级所包含各行政班级的已排全部课表。</p> <p>允许设置小于N个学生上课时间冲突(默认值为1，即不能有学生上课时间冲突)的情况继续排课。</p> <p>针对任课教师网上授课，多个上课班级在不同教室网上听课、指导教师在多个机房同时指导学生上机等情况，可以设置“不检测教师时间冲突”的情况下继续排课。</p> <p>(5)学期课表</p> <p>提供各种课表：课程课表，教师课表，教室课表，班级课表，学生课表，周日节次课表，全校课表(按课程、按教师、按教室、按班级)，任选课表，每种课表可灵活设置显示内容。(如：班级课表内容显示，课程名称、学分、第一任课教师、第一任课教师职称、第二任课教师、第二任课教师职称、周次、节次、单双周、上课地点)</p> <p>▲课表分析：分类型按容量分析教室使用情况；按节次查看上课班级个数、上课学生人数。</p> <p>(6)教学进度</p> <p>教学进度表管理，系统支持任课老师或课程负责人录入教学进度内容。系统支持相关老师选择是否将教学进度表开放给同课程其他老师。系统支持教学进度表录入、审核流程。系统支持教学进度表查询和统计功能。</p> <p>9、网上选课</p> <p>网上选课基于校园网、互联网为学生提供简便快捷、公平合理的选课平台，为推进教学改革、实行学分制提供先进、可靠的技术保障。</p> <p>支持各种选课方案，可灵活采用选课策略：先选先得(设有上课班级人数上限，不允许突破)；选后抽签(对于超出上课班级人数上限的情况，按照设置的筛选规则及学生优先级通过抽签剔除多余学生)；选课币(赋予学生一定的选课币，学生选一门课程时需持若干选课币，根据选一门课程的每个学生所持选课币数量进行确定，必要时采用抽签办法)；退课池(为了避免学生私下转让课程，将每个学生退选的课程集中收入退课</p>		
--	--	--	--	--

	<p>池，然后统一向所有学生开放补选)。</p> <p>支持正选轮次的设置，可基于年级/专业、学生在校、在籍状态灵活设置学生选课范围，并且可通过灵活设置选课开关、退课开关、未合班学生是否可选开关、跨校区选课开关、辅修课程开关限定课程范围。另外，支持选课评教限制/先修课程控制方式限制/学生筛选限制/突破人数上限限制/退课池启动限制等。</p> <p>支持依据注册情况、交费情况设置禁止选课学生。</p> <p>支持依据学期开课计划，为各个年级专业分主修与辅修设置不需要正选课程(限不需要预选的课程)(即直接进入正选结果且不允许学生退掉)、确定需要正选课程(即预选结果去掉不需要正选课程)。制定学期教学任务时，对于任一课程，不需要正选的主修年级、专业的任一行政班级(或辅修年级专业)学生全部进入唯一的上课班级或分别进入多个上课班级(以解决分级教学等问题)，需要正选的主修年级专业的任一行政班级(或辅修年级、专业)学生可以进入一个或多个上课班级。在完成课表编排之后，分年级按专业、分课程按上课班级以及按学生设置有关正选限制。</p> <p>支持分年级按专业正选可跨年级/专业；支持批量设置学生正选课程门数上限与学分上限；支持批量设置课程→上课班级人数上限；支持分年级按专业初始化选课币等。</p> <p>学生通过校园网、互联网在需要正选课程范围内正选课程及相应任课教师→上课班级之一(亦即选定相应的上课周次、节次)。学生正选某一课程时，起初限制在预选时所选定任课教师对应的各个上课班级；若预选时所选定任课教师对应的各个上课班级均已被选满或时间冲突且预选时注明了允许调剂任课教师，则开放其余任课教师对应的各个上课班级，处理学生正选情况，形成正选结果。</p> <p>支持依据正选结果确定开设的课程→上课班级和取消的课程→上课班级；支持分课程→上课班级确定上课学生；支持分课程在上课班级之间调剂正选学生；支持批量删除取消的课程→上课班级。</p> <p>支持异动学生批量退选和批量补选(可到学生)。</p> <p>在完成正选之后，实时发布“课程→任课教师→上课班级之一→空余名额”信息，学生通过校园网、互联网在可补选课程范围内补选课程(限可预选且未正选上课程)(限有空余名额的课程→上课班级)、在已正选课程范围内退选课程(限需要正选课程)。</p> <p>选课结果:分课程按上课班级查看空余名额，分课程按上课班级统计学生人数，分课程按上课班级查看被取消选课学生名单，查看单个学生修读课程/环节，分年级/专业/行政班级按课程查看选课学生名单，按年级/专业统计学生修读课程/环节数，分年级/专业/行政班级按课程查看未选课学生名单，分课程按上课班级查看学生名册，分课程按上课班级查看学生分</p>		
--	---	--	--

	<p>布, 学生选课日志等。</p> <p>10、调课管理</p> <p>支持灵活设置调课原因类别。允许设置二级调课原因, 可根据调课原因控制教师申请调停课时是否需要上传证明材料, 可设置哪些调课原因不计入调课次数。</p> <p>支持设置调课参数, 可灵活设置控制教师申请调课允许冲突的学生人数上限或者人数比例上限, 可选启用只调教室不计入调课次数和只调教师不计入调课次数控制。</p> <p>支持教师基于校园网/互联网提交调课申请。</p> <p>支持由承担单位审核调课申请。</p> <p>支持由承担单位代替教师提交调课申请。</p> <p>支持由教务处审核调课申请。</p> <p>支持调课处理(含调停代课, 只停不调等), 亦支持批量停课和补课(可按周次、日期、节次)。</p> <p>可打印查询和统计报表(调课通知、调课日志、统计调课次数等)。</p> <p>11、课程考试</p> <p>课程考试是教学运行的重要环节, 主要包括考试任务、缓考处理、考试安排、试卷选定与速印、考场记录与考试通报等多个方面的工作。</p> <p>支持灵活设置考试轮次(含末考和补考)、考试时间与考场容量。</p> <p>(1) 考试任务</p> <p>末考任务: 支持通过读取课程结束节序、确认需安排考试课程(支持考试课程安排申请)、确定考试安排任务(支持随堂考、分批次等考试任务确定), 形成末考任务。</p> <p>补考任务, 支持通过灵活设置补考规定(支持允许补考成绩范围、允许补考年级、允许补考特殊情况、允许补考课程的学年学期等)、批量设置学生可补考课程, 学生基于校园网、互联网提交补考申请或确认补考课程/学生, 形成补考任务。另外, 支持分课程或按学分设置补考标准。</p> <p>(2) 缓考处理</p> <p>支持由学生在规定时间基于校园网、互联网提交缓考申请或简便快捷地完成学生缓考课程的登记、确认。</p> <p>对于在安排考试之前确认的缓考学生, 不安排座位号, 对于在安排考试之后确认的缓考学生, 在对应的座位号处标记“缓考”。</p> <p>(3) 考试安排</p> <p>支持灵活设置排考要求(含设置课程需要的排考场次和不排考场次、设置课程需要的排考教室类型、设置课程考试群组、设置教室留用日期/场次等)。</p> <p>支持灵活设置监考要求(含设置课程任课教师监考类别、</p>		
--	---	--	--

	<p>设置可排监考的教师教辅人员、设置监考人员监考时间要求、批量设置课程→可监考人员、零散调整课程→可监考人员、设置考场辅监考人数)，</p> <p>支持安排考试时间/地点(含智能编排/辅助编排)，支持排考考场冲突检查、排考学生冲突检查、取消退选学生考试安排。</p> <p>支持分承担单位、时间调整课程考试时间。</p> <p>支持安排监考人员(含智能编排/辅助编排等)、安排巡考。</p> <p>(4) 试卷选定与速印</p> <p>支持详细记录课程信息、试卷库存信息，通过智能批量或辅助零散方式为考试课程选定试卷。</p> <p>支持依据考试安排按考试课程、批次生成相应的试卷速印单(自动计算试卷速印份数)，并按考场打印相应的试卷袋标签、考场学生名册(可含照片)、考场记录表。</p> <p>支持详细记录试卷领取信息与阅卷安排信息。</p> <p>(5) 处理考场记录</p> <p>支持由监考人员或承担单位教学秘书在规定时间内基于校园网、互联网及时提交考场记录，经教务处审核确认之后通过校园网、互联网发布考试通报(有关缺考与舞弊等情况的处理)。</p> <p>打印查询和统计报表(查询空闲考场、按时间区段查看考试安排、分承担单位按课程→上课班级查看考试安排、分承担单位按课程查看考试安排(考场→行政班级(人数))、分行政班级按课程查看考试安排(考场→考试人数)、分行政班级按课程查看考试安排(考场→考生名单)、分校区/楼房按教室查看考试安排、分校区/楼房按教室打印考场标签、打印考试通知单、打印考试签到表、分院(系)/部/处室按教师教辅人员查看监考安排、分院(系)/部/处室按时间查看监考安排(考场→监考人员)、查看监考情况、统计监考情况、查看巡考安排等)。</p> <p>12、学生成绩</p> <p>学生成绩指学生在校期间、从入学到毕业各个学习环节的考核结果。主要包括设置成绩参数、打印成绩登记册、课程成绩录入、环节成绩录入、补录/删除/修改成绩、成绩认定、成绩查询、成绩分析。</p> <p>(1) 设置成绩参数</p> <p>支持灵活设置成绩参数(成绩表现形式(百分制/五级制/两级制)、成绩表现形式之间对应关系、综合成绩计算方法、成绩特殊情况(舞弊、缺考、缓考、免考等)、技能类别、补考成绩→有效成绩的计算方法、重修成绩→有效成绩的计算方法、绩点计算方法(公式形式或分段形式)、绩点计算方式、缓考后补考成绩处理办法等)。</p> <p>(2) 打印成绩登记册</p> <p>支持各类成绩登记册打印(编辑成绩登记注意事项、分行政班级按课程打印成绩登记册、分行政班级按环节打印成绩登记册、分辅修年级/专业按环节打印成绩登记册、分承担单位</p>		
--	---	--	--

	<p>按环节打印重修成绩登记册)。</p> <p>(3)课程成绩录入</p> <p>支持灵活设置课程→综合成绩构成(到年级专业(主修/辅修))：平时成绩(表现形式与所占比例)，中考成绩(表现形式与所占比例)，末考成绩(表现形式与所占比例)，技能成绩(表现形式与所占比例)。</p> <p>支持灵活设置成绩录入时间区段：可统一设置录入成绩的起始日期与结束日期；还可依据考试安排及录入成绩天数、按课程自动设置相应的录入成绩时间区段。</p> <p>支持灵活设置课程成绩录入人：批量或者零散将任课教师、院(系)/部教学秘书、承担单位教学秘书等设置为成绩录入人。</p> <p>支持课程补考成绩、课程重修成绩的录入，支持屏蔽部分课程成绩。</p> <p>▲支持成绩复制粘贴</p> <p>教师批量录入成绩时，可实现成绩批量粘贴，操作简便。依据可录入成绩学生名单，下载模板，进行成绩粘贴。</p> <p>(4)环节成绩录入</p> <p>支持灵活设置环节→成绩表现形式(到年级、专业(主修辅修))(毕业设计除外)、毕业设计(论文)→综合成绩构成(到年级、专业)：指导教师给定成绩(表现形式与所占比例)，评阅教师给定成绩(表现形式与所占比例)，答辩专家给定成绩(表现形式与所占比例)、</p> <p>支持灵活设置成绩录入时间区段：可统一设置录入成绩的起始日期与结束日期。</p> <p>支持灵活设置环节成绩录入人：批量或者零散将指导教师、院(系)/部部教学秘书设置为成绩录入人。</p> <p>支持环节重修成绩的录入，支持屏蔽部分环节成绩。</p> <p>(5)补录/删除/修改成绩</p> <p>支持零散补录/删除/修改成绩。</p> <p>(6)成绩认定</p> <p>支持批量认定[原始成绩 有效成绩]：若某一学生的某一课程环节仅有一个原始成绩，则原始成绩同时成为认定后的有效成绩；否则，最为有效的成绩成为认定后的有效成绩。可查看[原始成绩 有效成绩]认定记录，</p> <p>▲支持逐个认定异动学生有效成绩：依据异动后年级、专业的培养方案，通过“直通认定”、“对应认定”、“任选处理”与“无效处理”四种方式，对异动学生异动前的成绩进行认定，查看异动学生成绩认定记录。</p> <p>支持认定特殊学生成绩：设置特殊学生成绩及格标准，特殊学生成绩认定[原始成绩→有效成绩](支持修改成绩(修改有效成绩、有效成绩=原始成绩+分数、有效成绩=原始成绩×系数、有效成绩=不及格原始成绩加至到多少分、有效成绩=原始成绩开根号×10)、缓考课程成绩认定到有效成绩、辅修综</p>		
--	--	--	--

	<p>合成绩<60, 成绩做无效处理、公共任选课综合成绩<60, 成绩做无效处理)。</p> <p>支持成绩防篡改机制设置(智能匹配出异常成绩、自动生成异常成绩报告、批量恢复异常成绩)。</p> <p>可打印查询和统计报表(查看未交完成绩[原始], 打印学期成绩通知单[原始], 分行政班级按课程查看成绩[原始], 分行政班级按环节查看成绩[原始], 分辅修年级/专业按环节查看成绩[原始], 分承担单位按环节查看重修成绩[原始], 分课程按行政班级查看成绩[原始], 分课程按上课班级查看成绩[原始], 分课程按年级/专业查看补考成绩[原始], 分毕业年届按专业查看毕业设计(论文)成绩[原始], 分查看单个学生成绩[原始/有效], 查看考试未通过情况[原始/有效], 统计考试未通过情况[原始/有效], 分行政班级按课程/环节查看成绩[有效], 分行政班级按学年/学期查看成绩[有效], 分辅修年级/专业查看成绩[有效]: 按课程环节、按学年学期, 打印学生成绩档案表[原始/有效], 行政班级按成绩区段统计学生修读课程/环节数[有效], 分课程/环节按年级/专业查看学生成绩分布[原始], 分行政班级按学生查看学业进展[有效], 学生成绩排名[有效]等)。</p> <p>能够灵活设置教师成绩录入时的提示信息和自动暂存的时间间隔(如: 通过设置提示信息和自动暂存的时间间隔(比如2秒钟), 教师A录入成绩时, 能够查看提示信息, 能够自动暂存录入的成绩)。</p> <p>13、教学评价</p> <p>(1)教学质量评价</p> <p>教学质量评价包括领导评、督导评、同行评与学生评四个层面, 提供两种评价方式: 非指标评价与指标评价(非指标评价又分为问卷调查与听课记录)(指标评价又分为过程性与终结性两种类型); 可根据需要在一个学期内设定多个评价轮次, 相应评价轮次的时间区段由管理人员设定。</p> <p>评价设置: 评价主体, 评价主体权重, 评价主体成员及评价范围, 评价问卷题目, 评价指标等级, 评价质量等级, 评价量化办法, 评价指标体系。</p> <p>评价安排: 设置评价轮次, 分现行评价轮次设置评价主体成员的评价范围、生成评价主体成员的评价安排。</p> <p>评价处理: 各个评价主体成员通过校园网、互联网或互联网、依据教学质量评价指标体系与问卷题目, 对于相应评价范围内的课程环节→教师进行评价; 录入评价主体成员的评价信息; 按学生或按课程环节处理学生的评价信息。</p> <p>评价结果: 分评价主体成员按课程环节→教师查看评价信息; 分课程环节→教师按评价主体(成员)查看评价结果; 分教师→课程环节按评价主体(成员)查看评价结果; 按综合评价结果查看教师排名; 分院(系)/部按评价质量等级查看教师人数分布。</p>		
--	---	--	--

		<p>(2)教师评学</p> <p>教师评学包括学生自评、同学评与任课教师评三个层面，提供两种评价方式：非指标评价与指标评价；可根据需要在一学期内设定多个评价轮次，相应评价轮次的时间区段由管理人员设定。</p> <p>14、毕业处理</p> <p>毕业处理是学生学业管理的最后环节，涉及到主修毕业、结业、辅修毕业、获得学位和获得双学位等情况。</p> <p>支持由学生在规定时间内基于校园网、互联网提交提前毕业申请和推迟毕业申请。审核确认有望提前毕业或必须推迟毕业学生。</p> <p>支持灵活设置预计毕业规定。依据设置的预计毕业规定，智能判断预计毕业学生，生成预计毕业学生名册(含有望提前毕业学生)、必须推迟毕业学生名册，统计预计毕业学生情况。</p> <p>支持灵活设置主修毕业规定：如学生取得学分达到所在年级专业的毕业学分要求，计算机、外语及职业技能达到相应等级要求。依据设置的毕业规定，智能判断毕业学生，审核确认正常毕业学生、结业学生与本转专毕业学生，生成主修毕业学生名册(含提前毕业学生与本转专毕业学生)、主修结业学生名册、主修推迟毕业学生名册，统计分析毕业学生情况，分析未通过主修毕业。</p> <p>支持灵活设置获得学位规定、辅修毕业规定、获得双学位规定。依据设置的学位规定、辅修毕业规定、获得双学位规定，智能判断毕业学生，审核确认、辅修毕业学生名册以及授予学位学生名册(含双学位)。获得学位、辅修毕业与获得双学位审核的原因。</p> <p>支持简便的证书设计功能，批量打印主修毕业证书、主修结业证书、辅修毕业证书、学位证书、双学位证书，自动记录证书印刷号(与毕业电子注册号对应)、生成证书存根。</p> <p>15、上报数据</p> <p>(1)电子注册</p> <p>确认上报新生。</p> <p>新生电子注册：依据新生电子注册的要求对确认上报新生进行逐一校验，增加、修改新生有关字段信息，将通过校验的新生数据导出。</p> <p>在校生电子注册：依据在校生电子注册的要求对在校生进行逐一校验，增加、修改在校生有关字段信息，将通过校验的在校生数据导出。</p> <p>学籍异动信息上报：将相应的学籍异动信息导出，毕业生电子注册：将相应的毕业学生信息导出(以 DBF 格式)。</p> <p>(2)高基表</p> <p>设置上报批次，可具体到学生个人。</p> <p>自动生成教育部要求上报的各类高基表结构，并自动统计各项数据。</p>		
--	--	--	--	--

		<p>支持录入、修改、导出数据。</p> <p>高基 311 普通专科分专业学生数 高基 312 普通本科分专业学生数 高基 321 在校生分年龄情况 高基 322 招生、在校生来源情况 高基 331 学生变动情况 高基 332 学生休退学的主要原因 高基 341 在校生中其他情况 A1 在校生中少数民族分族别人数</p> <p>16、掌上校园服务平台 掌上校园服务平台APP的功能包括：包括我的课表、教室课表、班级课表、空闲教室、考试安排、考试倒计时、监考安排、学业成绩、查看培养方案、教学任务、常用电话、场馆开放时间、作息时间、校历查询、校车时刻表、资讯、学生评教、教师评教、学生选课、异动申请、调课申请审批、请假登记、设置随堂反馈、上课签到、课堂表现等。 以教师身份登录掌上校园服务平台 (1) 调课申请，设置随堂反馈。 (2) 上课签到(教师可发起一键签到、手势签到、手工登记签到)。 (3) 课堂表现(教师可标记学生课堂表现情况)。 (4) 课后作业(教师可直接布置作业)。</p> <p>17、学生应用 学生应用包括个人桌面、学生学籍、培养方案、网上选课、教学安排、实践教学、教学评价、课程考试、学生成绩。</p> <p>18、教师应用 教师应用包括个人桌面、个人信息、教学任务、教学安排、考试安排、成绩录入、教学评价、工作业绩、公共查询。</p> <p>19、用户权限 包括二级管理员可以灵活地管理用户权限。 菜单项对应到角色：为已定义的角色分别赋予相应的菜单项。 角色对应到用户：为已定义的用户分别赋予相应角色。 校区对应到用户、角色：为已定义的用户、角色赋予相应的校区。 部门对应到用户、角色：为已定义的用户、角色赋予相应的部门。 承担单位对应到用户、角色：为已定义的用户、角色赋予相应的承担单位。 查看用户权限：按角色或按用户，分别浏览学生、教师与管理权限。</p> <p>20、平台维护 平台维护为平台管理员提供的服务： 信息标准：平台依据《国家教育部教育管理信息化标准》</p>		
--	--	--	--	--

	<p>和若干强制性约束封装的标准代码(标识为红色)不可修改或删除;平台管理员可以根据教学管理需要新增、修改或删除其它标准代码。</p> <p>桌面管理:平台管理员可以方便地管理平台桌面:设置校历,校内通知,文档管理,业务处理流程定制,维护教学工作进程。</p> <p>接口管理:平台管理员可以方便地管理平台接口:设置提醒消息,设置手机短信网关,设置邮件服务器,论坛管理。</p> <p>用户管理:平台管理员可以方便地维护用户信息(如启用/禁用),快速地初始化用户密码为指定密码、关联密码或随机密码,还可设置密码复杂度要求。</p> <p>二级授权:参照教学工作的岗位设置,为管理人员定义若干角色和系统管理员,并为相应系统管理员设置所属角色、功能范围和数据范围。</p> <p>访问控制:通过拒绝IP、绑定IP、限制时间、限制用户,平台管理员可以灵活地控制用户访问。</p> <p>控制开关:根据管理工作的需要,设置相应控制开关。每个控制开关具有“开”与“关”两种状态(默认为“关”状态),通过单击对应的两个单选按钮之一,即可开启或关闭相应的控制点。</p> <p>控制参数:通过设置各项控制参数,构建一个管理控制平台,保障平台正常运行;通过联接各级管理人员、教职工与学生,协同完成相应教学管理工作。</p> <p>▲审批业务流程管理:可设置审核业务流程的状态(“启用”与“禁用”,默认为“启用”状态),设置流程(包括:环节名称、选择角色、数据范围、退回方式、在线消息、短信通知、邮件通知、时间要求(小时)等)。</p> <p>标签管理:通过设置标签信息,为学生、教职工、课程等数据增加特殊标识,可灵活、有效的进行个性化管理。</p> <p>照片管理:可批量上传、导出和删除学生照片;可批量上传和删除教职工照片。</p> <p>导入数据:可以灵活、方便地将有关数据批量导入平台,涉及到部门、专业、班级、教职工、教学场地、课程/环节、培养方案、开课计划、学生、学生成绩等信息。</p> <p>数据库维护包括创建数据库备份;管理数据库维护计划:修改自动备份频率(含间隔天数与备份时间),修改自动删除旧数据库备份的早于天数,修改本地备份文件与远程备份文件的存放路径。</p> <p>数据库监控:展示数据库实时业务信息,主要指标需包括主机信息、内存信息、系统表空间信息和用户表空间信息。</p> <p>数据库优化:支持SQL执行情况分析,提供以“总耗时最多、CPU耗时最多、物理读磁盘最多”为指标进行排序显示;支持对表空间进行碎片整理,能展示当前业务数据库可进行碎片整理的数据表,支持“一键碎片整理”功能和“单表逐个碎</p>		
--	--	--	--

		<p>片整理”功能。支持显示当前业务数据库索引对象信息和最近分析时间，提供索引结构分析，并能提供“一键索引重建”功能和“单个索引对象”分析和重建功能。展示数据库业务日志转存和业务日志归档功能。</p> <p>平台日志：平台管理员可以查看用户操作日志、数据操作日志、在线消息发送日志、在线消息接收日志、在线用户列表。</p>		
2	数据库服务器	<p>1. 机架式高度：≥2U，标配导轨</p> <p>2. 处理器：Intel 至强可扩展系列处理器 Xeon-Gold 5218R，可支持最高 205W 处理器，CPU 实配数量：≥2 颗</p> <p>3. 内存 内存实配规格：≥128GB DDR4 3200MHz 内存可扩展数量：可扩展≥24 个内存插槽，官方支持最大容量 3T。 支持 TB 级别永久性内存，提供内存通道上 TB 级的数据永久性存储能力，针对数据库和分析工作负载提供更高的效率。</p> <p>4. 存储 实配硬盘及托架：≥3*1.2TB 10K SAS 硬盘，硬盘托架具备 Raid 重建时不可拔出硬盘提示指示灯。 硬盘槽位：标配≥8 个 2.5 寸热插拔硬盘槽位，可扩展至≥24 个 2.5 寸热插拔硬盘槽位。 ▲阵列控制器：≥1 个标配 SAS Raid 阵列卡，支持 Raid0/1/10/5/6，支持 RAID 1 ADM/RAID10 ADM (3 盘镜像，调整缓存读写比例等功能)；≥2GB 缓存，支持缓存数据保护，且后备保护时间不受限制；</p> <p>5. PCI I/O 插槽：提供≥8 个标准 PCIE3.0 插槽</p> <p>6. 接口≥5 个 USB3.0 接口，最高可扩展至 7 个 USB 接口；</p> <p>7. 冗余电源：2 个≥800w 热插拔冗余电源</p> <p>8. 可管理性 ▲嵌入式管理：配置≥1Gb 独立的远程管理控制端口，配置虚拟 KVM 功能，可实现与操作系统无关的远程对服务器的完全控制，包括远程的开机、关机、重启、更新 Firmware、虚拟软驱、虚拟光驱、虚拟文件夹等操作，提供服务器健康日记、服务器控制台录屏/回放功能，能够提供电源监控，支持 3D 图形化的机箱内部温度拓扑图显示，可支持动态功率封顶。 配置 4GB Flash，可存放系统日志，内嵌操作系统导航安装环境，实现无物理光盘介质部署操作系统。 支持基于嵌入式管理的硬件性能调优功能，针对延迟敏感型工作负载，可实现 CPU 在高于额定频率之上的稳定频率输出；可实现利用预配置的配置文件，自动调优内部服务器资源；可实现在更多的处理器内核上启用英特尔睿频技术所提供的更高的性能。</p> <p>9. 安全性 管理芯片安全功能：提供基于芯片级别的安全技术，管理芯片原厂设计和生产，管理芯片功能代码在芯片生产阶段一次性</p>	台	1

		<p>写入；</p> <p>提供管理芯片运行期间的实时监测，提供防篡改升级、固件安全恢复、固件回滚和固件安全擦除技术，可在监测到威胁时基于上述技术采取处理措施，保护系统安全。可配置机箱入侵侦测，在外部打开机箱时提供报警功能。</p> <p>10. 服务</p> <p>售后服务：供应商须提供原厂商 3 年 7*24 免费保修服务的承诺书。</p>		
3	web 服务器	<p>1. 机架式高度：≥2U，标配导轨</p> <p>2. 处理器：Intel 至强可扩展系列处理器 Xeon-Silver 4216，可支持最高 205W 处理器，CPU 实配数量：≥1 颗</p> <p>3. 内存</p> <p>内存实配规格：≥32GB DDR4 3200MHz</p> <p>内存可扩展数量：可扩展≥24 个内存插槽，官方支持最大容量 3T。</p> <p>支持 TB 级别永久性内存，提供内存通道上 TB 级的数据永久性存储能力，针对数据库和分析工作负载提供更高的效率。</p> <p>4. 存储</p> <p>实配硬盘及托架：≥3*300G 10K SAS 硬盘，硬盘托架具备 Raid 重建时不可拔出硬盘提示指示灯。</p> <p>硬盘槽位：标配≥8 个 2.5 寸热插拔硬盘槽位，可扩展至≥24 个 2.5 寸热插拔硬盘槽位。</p> <p>阵列控制器：≥1 个标配 SAS Raid 阵列卡，支持 Raid0/1/10/5/6，支持 RAID 1 ADM/RAID10 ADM (3 盘镜像，调整缓存读写比例等功能)；≥2GB 缓存，支持缓存数据保护，且后备保护时间不受限制；</p> <p>5. PCI I/O 插槽：最多提供≥8 个标准 PCIE3.0 插槽</p> <p>6. 接口≥5 个 USB3.0 接口，最高可扩展至 7 个 USB 接口；</p> <p>7. 冗余电源：2 个≥800w 热插拔冗余电源，</p> <p>8. 可管理性</p> <p>嵌入式管理：配置≥1Gb 独立的远程管理控制端口，配置虚拟 KVM 功能，可实现与操作系统无关的远程对服务器的完全控制，包括远程的开机、关机、重启、更新 Firmware、虚拟软驱、虚拟光驱、虚拟文件夹等操作，提供服务器健康日记、服务器控制台录屏/回放功能，能够提供电源监控，支持 3D 图形化的机箱内部温度拓扑图显示，可支持动态功率封顶。</p> <p>配置 4GB Flash，可存放系统日志，内嵌操作系统导航安装环境，实现无物理光盘介质部署操作系统。</p> <p>支持基于嵌入式管理的硬件性能调优功能，针对延迟敏感型工作负载，可实现 CPU 在高于额定频率之上的稳定频率输出；可实现利用预配置的配置文件，自动调优内部服务器资源；可实现在更多的处理器内核上启用英特尔睿频技术所提供的更高的性能。</p> <p>9. 安全性</p>	台	1

		<p>管理芯片安全功能：提供基于芯片级别的安全技术，管理芯片原厂设计和生产，管理芯片功能代码在芯片生产阶段一次性写入；</p> <p>提供管理芯片运行期间的实时监测，提供防篡改升级、固件安全恢复、固件回滚和固件安全擦除技术，可在监测到威胁时基于上述技术采取处理措施，保护系统安全。</p> <p>可配置机箱入侵侦测，在外部打开机箱时提供报警功能。</p> <p>10. 服务</p> <p>售后服务：供应商须提供原厂商 3 年 7*24 免费保修服务的承诺书。</p>		
4	客户服务平台服务器	<p>1. 机架式高度：≥2U，标配导轨</p> <p>2. 处理器：Intel 至强可扩展系列处理器 Xeon-Bronze 3206R，可支持最高 205W 处理器，CPU 实配数量：≥1 颗</p> <p>3. 内存</p> <p>内存实配规格：≥16GB DDR4 3200MHz</p> <p>内存可扩展数量：可扩展≥24 个内存插槽，官方支持最大容量 3T。</p> <p>支持 TB 级别永久性内存，提供内存通道上 TB 级的数据永久性存储能力，针对数据库和分析工作负载提供更高的效率。</p> <p>4. 存储</p> <p>实配硬盘及托架：≥3*300G 10K SAS 硬盘，硬盘托架具备 Raid 重建时不可拔出硬盘提示指示灯。</p> <p>硬盘槽位：标配≥8 个 2.5 寸热插拔硬盘槽位，可扩展至≥24 个 2.5 寸热插拔硬盘槽位。</p> <p>阵列控制器：≥1 个标配 SAS Raid 阵列卡，支持 Raid0/1/10/5/6，支持 RAID 1 ADM/RAID10 ADM (3 盘镜像，调整缓存读写比例等功能)；≥2GB 缓存，支持缓存数据保护，且后备保护时间不受限制；</p> <p>5. PCI I/O 插槽：最多提供≥8 个标准 PCIE3.0 插槽</p> <p>6. 接口≥5 个 USB3.0 接口，最高可扩展至 7 个 USB 接口；</p> <p>7. 冗余电源：2 个≥500w 热插拔冗余电源，</p> <p>8. 可管理性</p> <p>嵌入式管理：配置≥1Gb 独立的远程管理控制端口，配置虚拟 KVM 功能，可实现与操作系统无关的远程对服务器的完全控制，包括远程的开机、关机、重启、更新 Firmware、虚拟软驱、虚拟光驱、虚拟文件夹等操作，提供服务器健康日记、服务器控制台录屏/回放功能，能够提供电源监控，支持 3D 图形化的机箱内部温度拓扑图显示，可支持动态功率封顶。</p> <p>配置 4GB Flash，可存放系统日志，内嵌操作系统导航安装环境，实现无物理光盘介质部署操作系统。</p> <p>支持基于嵌入式管理的硬件性能调优功能，针对延迟敏感型工作负载，可实现 CPU 在高于额定频率之上的稳定频率输出；可实现利用预配置的配置文件，自动调优内部服务器资源；可实现在更多的处理器内核上启用英特尔睿频技术所提供的更高</p>	台	1

		<p>的性能。</p> <p>9. 安全性 管理芯片安全功能：提供基于芯片级别的安全技术，管理芯片原厂设计和生产，管理芯片功能代码在芯片生产阶段一次性写入； 提供管理芯片运行期间的实时监测，提供防篡改升级、固件安全恢复、固件回滚和固件安全擦除技术，可在监测到威胁时基于上述技术采取处理措施，保护系统安全。 可配置机箱入侵侦测，在外部打开机箱时提供报警功能。</p> <p>10. 服务 售后服务：供应商须提供原厂商 3 年 5*9，NBD 免费保修服务的承诺书。</p>		
5	信息安全系统	<p>1、产品支持对终端系统广告弹窗实时进行内容及特征分析，并对包含低俗信息的广告弹窗进行拦截处理，全面护航教学设备绿色上网，保障教师的正常授课环境；</p> <p>▲2、产品对网上内容进行实时分析，并通过网址过滤、关键字过滤、图像过滤针对网上内容中包括的不良信息访问进行实时拦截；识别策略支持高、中、低级别设置；产品支持用户手动设置黑、白名单及关键字及进程黑名单；</p> <p>3、产品支持对终端运行的在线游戏进行策略分析并实时阻止游戏站点访问；</p> <p>▲4、产品具备对教学设备使用时间进行管理的功能，根据策略限制终端使用时间并进行必要的提示及设备处置，安全、合理使用设备以保护青少年防止网络沉迷；</p> <p>5、产品自身包含黑、白名单及关键字资源，并支持用户自定义过滤策略，用户自定义策略优先级最高；</p> <p>6、产品提供日志管理功能，实时记录上网浏览信息及浏览时间、以及不良信息访问及过滤记录；产品支持按策略进行屏幕记录，详细记录设备使用过程；</p> <p>7、产品需提供管理员及普通权限，管理权限可对软件进行统一管理操作及卸载，产品支持管理员及学生角色对应策略实时切换实时生效；</p> <p>8、产品最高支持到 WIN11 操作系统，支持 32 及 64 位系统，产品支持运行在无盘和有盘环境下，并支持云桌面系统运行。</p>	套	1

二、项目商务要求

- 1、供应商资格要求符合磋商文件“第一章第二项”。
- 2、供应商应提供针对本项目商务偏差的详细说明，提供偏差表。
- 3、供应商应提供项目技术偏差的详细说明，技术部分须符合要求，存在技术正偏差部分需明示。
- 4、供应商必须对招标范围内的全部内容进行投标，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的资料必须保证真实有效，若提供虚假材料将追究其法律责任。
- 5、供应商的合同质量等级以响应文件承诺质量等级为准。若供应商不能达到承诺质量等级，应返工，由此造成的损失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 6、供应商的交付时间以响应文件承诺交付时间为准。
- 7、投标报价均以人民币报价，报价中含税费、设备、人员、服务、管理等全部费用，采购人不再支付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
- 8、供应商必须具备独立完成本项目的能力，中标后不允许分包、转包。
- 9、合同的签订：成交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及时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10、服务地点：镇平县（采购人指定地点）。
- 11、交付时间：合同签订后 30 日历天内交付使用。
- 12、付款方式：以实际签订的合同内容为准。
- 13、售后服务：
 - （1）硬件质量保证：保证对本次所提标的产品是厂家原厂原包装，并符合招标约定的技术要求和规范。按国家有关规定实行“三包服务”；所有货物均由中标供应商免费送货上门并安装调试。
 - （2）硬件自验收合格之日起均一年免费质保，质保期内供应商提供免费维修和更换售后服务。
 - （3）运维服务内容
运维期 1 年。运维期内，供应商应对本项目所采购的软件产品的运行、更新、维护等提供 7×24 小时用户服务。协助采购人解决安装、使用产品时遇到的技术问题。
供应商的技术服务包括但不限于：技术咨询、程序调试、漏洞修复、远程协助、故障处理、技术资料、升级服务、优化服务等。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磋商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 ）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电子签章/签名）

日 期：

1、投标函

投标函

_____（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1. 我方全面研究了“_____”项目____标段采购文件（项目编号：_____），决定参加贵单位组织的本项目采购。

2. 我方自愿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采购人提供所需货物/服务，总报价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

3. 工期（交货期/监理周期/设计周期）为合同生效后_____日历天。

4. 质量：_____。

5. 项目经理/负责人（项目总监）_____。

5. 一旦我方成交，我方将严格履行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6. 我方同意本采购文件依据相关规定对我方可能存在的失信行为进行惩戒。

7. 我方为本项目提交的响应文件用于采购报价。

8. 我方愿意提供贵单位可能另外要求的，与采购报价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

9. 本次采购，我方递交的响应文件有效期为采购文件规定起算之日起_____天。

供应商名称：_____（单位名称及盖电子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姓名及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	
投标报价	大写： （小写： ）
交付时间	
质量	
磋商有效期	
备注	

供应商（全称）：（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电子签章/签名）：

年 月 日

3、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姓名）在（供应商名称）任（职务名称）职务，是（供应
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复印正反面）

供应商（全称）：（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电子签章/签名）：

年 月 日

4、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地址）的（公司名称）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职务）、（姓名）代表本公司授权（被授权人的职务）、（姓名）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代表我公司全权办理对（项目编号）、（项目名称）的投标、磋商、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公司对被授权人的上述经济活动负全部责任。

在撤消授权的书面通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消而失效。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签章：

职 务：

身份证号码：

电 话：

被授权代表签字/签章：

职 务：

身份证号码：

电 话：

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复印正反面）

供应商（全称）：（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电子签章/签名）：

年 月 日

5、磋商承诺函、信用承诺书和采购代理服务费承诺函

5.1 磋商承诺函

致（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我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根据磋商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若存在以下行为之一的愿意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

- （一）投标有效期内撤销响应文件的；
- （二）在采购人确定中标人以前放弃中标候选资格的；
- （三）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四）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 （五）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六）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供应商（全称）：（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电子签章/签名）：

年 月 日

5.2 信用承诺书

(投标单位范本)

为营造公开、公平、公正、诚实守信的公共资源交易环境，树立诚信守法的供应商形象，本人代表本单位作出以下承诺：

(一) 本单位对所提交的企（事）业单位基本信息、企（事）业负责人、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从业资质和资格、业绩、财务状况、信誉等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准确、有效，无任何伪造、修改、虚假成份，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二) 严格依照国家和河南省关于招标投标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参加公共资源招标投标活动，不挂靠、借用、出租、出借、转让资质，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促进廉政建设。

(三) 自我约束、自我管理，守合同、重信用，不参与围标串标、弄虚作假、骗取中标、干扰评标、胁迫他人投标（放弃中标）、恶意投诉、违约毁约等行为，自觉维护公共资源招标投标的良好秩序。

(四) 本单位及项目经办人员信用状况良好，未被列为失信惩戒对象或“老赖”，符合参与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相关要求。

(五) 本单位不存在被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列入拖欠农民工工资“黑名单”或因拖欠农民工工资被县级及以上有关行政主管部门限制投标资格之情形，若中标，本单位将自觉落实农民工工资保障的有关措施，及时缴纳缴纳农民工工资保证金，切实维护农民工权益。

(六) 若中标，本单位将在规定的时间内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并自觉履行合同义务，不转包或违法分包中标项目。

(七) 自觉接受政府、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

(八) 本单位自愿接受招标投标综合监督管理机构和有关行政监督部门依法开展的监督检查，积极配合行政监督部门的投诉处理；本单位及项目经办人员如发生违法违规或不良行为，自愿接受招标投标综合监督管理机构和有关行政监督部门依法给予的行政处罚（处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和刑事责任，并同意按照相关规定记入本单位及项目经办人员诚信档案或不良行为（信用）记录。

(九) 本人已认真阅读了上述承诺，并向本单位员工作了宣传教育。

供应商（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电子签章/签名）：

日 期： 年 月 日

5.3 采购代理服务费承诺函

致（采购代理机构）：

我们在贵公司组织的（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磋商中若获中标，我们保证在成交公告发布后5个工作日内，按磋商文件的规定，以银行转账或现金方式向贵公司一次性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用。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特此承诺。

供应商（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电子签章/签名）：

日 期： 年 月 日

6、投标报价明细表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项目编号：

序号	项目内容	投标报价	备注
1			
2			
3			
4			
...			
投标报价合计（大写）：			

注：供应商可根据需要自行修改或添加“投标报价一览表”格式。

供应商（全称）：（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电子签章/签名）：

年 月 日

7、资格相关证明文件（响应文件中附扫描件并电子签章）

7.1 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7.2 近一年财务状况

7.3 供应商缴纳税收和社保资金情况

7.4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函

7.5 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承诺对象包括：投标企业、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

7.6 信用查询

(二) 主要人员简历表

姓名		年龄		学历	
岗位资格					
职称		职务		拟在本合同任职	
毕业学校					
主要工作经历					
时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发包人

注：主要人员指项目负责人及项目组其它主要人员。每个人员各填一张表，后附相关证书扫描件并加盖公章、社保等。

9、项目实施方案

格式自拟

10、售后服务承诺

格式自拟

11、其他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文件和资料

11.1 虚假应标承担责任声明

虚假应标承担责任声明

致_____（采购人）：

我公司承诺所提供的响应文件（包括一切技术资料、技术承诺、商务承诺等）均真实有效，若在项目招标过程中（包括开评标、成交公告过程）及履行合同期间（包括验收过程）发现我公司服务与投标响应（文件）不一致，或发现我公司提供了不真实的响应文件（虚假材料），我公司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认可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作出的取消中标资格等决定。

特此声明。

供应商（电子签章）：

地 址：

邮 编：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电子签章/签名）：

电 话：

年 月 日

11.2 磋商文件要求的其它材料及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材料

11.3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如有时提供）

1、对于服务类项目应在采购文件中作出如下规定：

评审内容	评分标准
中小微型企业及监狱企业、残疾人企业有关政策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响应文件中提交了《投标人企业类型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其投标报价扣除20%后参与评审。对于同时属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重复进行投标报价扣除。

2、供应商提供以下声明函：

2.1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人，营业收入为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人，营业收入为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若中标，此声明函将同中标结果公告一并公示。

2.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不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无需填写、递交】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2.3 监狱企业声明函

【不属于监狱企业的无需填写、递交】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公司为监狱企业。

根据上述描述，我公司属于监狱企业的理由为：

本公司为参加(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 _____)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填写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

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和服务。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注：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